

談兩周金文「休」字文例結構 與義項^{*}

張宇衛^{**}

摘要

本文旨在對兩周金文常見的「休」字文例進行語法的分析，並結合字義的探討，共分出六類：（一）「（給予／得到）休美」之動詞義，見於「S+休+于+N（來源）」、「S+休+于+N（目標）」、「S+休，賜予、弗忘類之動賓結構」等句式；（二）「休美」之名詞義，當「S+休」作為動詞賓語時，產生名物化，如「（S₁）+V+S₂+休」、「（S₁）+V+S₂+休+命／令」句式；（三）「稱讚、稱頌」之動詞義，見於「（S₁）+休+S₂+VP」句式，為「休」的意動用法；（四）「美好」之動詞義，見於「（S₁）+休+VP」句式，「休」與「VP」是並列結構，用以描寫主語的狀態；（五）轉喻為器物；（六）「美善」之形容詞義，為「休命」一詞詞彙化的結果。

關鍵詞：休 句式 詞性 休美 美好

2024.04.11 收稿，2025.09.05 通過刊登。

* 本文寫作得到科技部專題計畫研究「甲骨文動詞分類與句法研究」（計畫編號 MOST 111-2628-H-002 -013 -MY2）的補助。初稿曾發表於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主辦「首屆出土文獻語言文字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2022年12月17-18日）。今蒙三位專家審議，提出具體修正意見，謹此一併深致謝忱。文中若有任何謬誤或不足，當由作者自負。

**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Email: changamok@ntu.edu.tw。

On the Textual Structures and Word Senses of the Character “Xiū” in Bronze Inscriptions from the Zhou Dynasties

Chang, Yu-wei *

Abstract

This article adopts a syntactic analysis approach to the examination of sentences involving the character “xiū,” which is commonly found in the Chinese bronze inscriptions from the Zhou dynasties. The analysis identifies a total of six word senses of this character based on its lexical categories and syntax. The first one is the verb sense of “xiū měi,” meaning “give/receive accolades.” The verb mainly occurs in three sentence patterns: “S + xiū + from + N (source),” “S + xiū + to + N (target),” and “S + xiū,” which is a verb-object construction similar to the expression of bestowing or remembering in Chinese. The second one is the noun sense of “xiū měi.” When “S + xiū” is used as the object of a verb, the nominalization of the character appears in the structures such as “(S₁) + V + S₂ + xiū,” or “(S₁) + V + S₂ + xiū + order/command.” The third one belongs to the verb sense of “praise” or “rhapsodize” that assigns a putative effect. The verb can be found in the sentence pattern “(S₁) + xiū + S₂ + VP.” The fourth one is the verb sense that suggests “beautify” and can be primarily seen in the sentence pattern “(S₁) + xiū + VP.” Here, “xiū (beautify)” and “VP” are parallel structures used to describe the state of the subject. The fifth one pertains to a metonym for utensils. Finally, the sixth one is seen in the adjective form that represents “virtuous.” The meaning, accordingly, results from the lexicalization of “xiū mìng” (commendation-oriented order).

Keywords: xiū, sentence pattern, lexical category, rhapsodize, beautify

*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Email: changamok@ntu.edu.tw

一、引言

「休」字為西周金文中的高頻詞，當其過渡到東周時，用例急轉直下，這其中的轉向當涉及到「休」的概念背後所涉及的語境框架在異代之間是否還有其存在的意義，因此文例語境的對應成了梳理「休」字字義變化的一個重要的線索。過去關於金文「休」之義項的歸納，《金文形義通解》提出「一、息止；二、恩惠，美德；三、賞賜；四、美也，形容詞；五、善也；六、感嘆詞；七、人名」等七義；¹《金文常用字典》則列有「美、善、賜予、感嘆詞、人名」等五義；²陳英傑曾針對這兩書所列義項加以檢討，提出修正意見，刪去感嘆詞用法之餘，最終歸結出五義項：（一）休美、嘉善義，區分出動詞、形容詞二類；（二）賞賜義，存在動詞、名詞的區分；（三）使（氣魄）美大、恢弘；（四）休止義；（五）人名。³陳英傑先列義項再區分以詞性，顯示其認為義項與詞性具有關聯性。就其分類本身，動詞同時具有「休美、嘉善」、「賞賜」二義，⁴其以「引申」概念解釋二者關係，然而橫互其中的問題是何時該以本義（休美、嘉善）理解？何時取引申義（賞賜）？於句子結構上又是如何呈現？基於這一點，便延伸出義項與詞性、本義與引申的命題，這是本文欲藉此展開論證的原因之一。

其次，字義變化上，陳英傑認為「《說文》云『息止也』，這可能是引申義，『休』或作『庥』、『秣』，本義可能是庥秣，引申指樹蔭、休息，同時也可以引申指休美、休善之義，由休美義引申指『賞賜』。『好』的本義是美也，由此引申指賜予，正與『秣』的引申脈絡同」，⁵其以「庥秣」為本義，而樹蔭、休息則引申而來。裘錫圭則云：

-
- 1 張世超等編，《金文形義通解》（京都：中文出版社，1996），頁1469-1472。
 - 2 陳初生編，《金文常用字典》（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4），頁622-624。
 - 3 陳英傑，《兩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北京：線裝書局，2008），頁421-429。
按：陳英傑「使（氣魄）美大、恢弘」、「休止」二義，都僅列一例，前者為〈戒鼎〉「休宥厥心」，後者為〈鄂侯鼎〉「王休區、馭方休闌」，這兩例的文例解釋與文句斷讀是否成立，還有待進一步討論，參文內說明。
 - 4 「休」之「賞賜」義，為楊樹達提出，唐蘭雖有修正，亦同意其存在。相關說法參楊樹達，〈詩對揚王休解〉，《積微居小學述林》（北京：中華書局，1983），頁226。唐蘭，〈論彝銘中的「休」字〉，《唐蘭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第2冊，頁747-750。
 - 5 陳英傑，《兩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428。

「休」字在古代，除一般熟知的休息、休止等義外，還有休蔭、休美等意義。西周金文裡的「休」字還常常用來表示賞賜一類意義。要想弄清楚這些意義之間的關係，必須先借助力于字形以確定「休」字的本義。

由「休」的本義分別引申出了單純的休息之義，以及樹蔭和尊者蔭庇卑者等意義。……金文裡的「休」字常常用來表示賞賜一類意義。這應該是蔭庇之義的引申義。⁶

則以本義是取人在樹旁休息。裘錫圭、陳英傑在本義上的立論不同，不過在「蔭庇—賞賜」的引申觀點卻是一致的。武振玉另根據詞性區分出「休」之形容詞（美好、感嘆與讚美）、動詞（賜予）、名詞（美意、恩惠）等用法，逐一分析金文文例之相關句構，並以「形容詞—動詞—名詞」作為詞義演變路線，⁷明顯又不同於裘、李二人，並且其除了關注詞性外，武振玉也就句構層面加以分析。如此，不禁讓人反思，若詞性加上句構角度而言，何以會產生與前人歧義的觀點？這其中是方法的問題，還是材料本身理解的歧異？促使本文冀望以語法結構角度進行檢驗，此為本文撰作原因之二。

在上述學者之外，劉書芬、秦曉華亦先後為文論證「休」之「賞賜」義不可信，前者以結構分析為主，後者則以「異文」觀點，⁸有趣的是二人皆未提及裘、陳二人觀點，如此不免讓人反思傳世文獻不存在的「賞賜」一義，真的是金文所獨有的用法？而與傳世文獻不存在承繼關係。是故，「賞賜」義存在與否成了另一值得深入探討的命題。

基於上述三點，以下將由詞性分類著手對「休」文例進行結構分析，過程中除了搭配相關傳世文獻用例的討論外，也著手於義項的提取，冀望以此對兩周金文「休」字相關文例結構有相對全面的整理與分析說解。

6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修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2013），頁141-142。

7 武振玉，〈兩周金文中「休」的詞性和用法〉，《長春大學學報》2009年第7期，頁34-36、57。

8 劉書芬，〈西周金文中「休」的詞義和句法〉，《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4年第6期，頁60-64；秦曉華，〈從異文的角度看金文中「休」字的意義〉，澳門漢字學會、中山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中山大學古文字研究所編，《澳門漢字學會第八屆年會暨慶祝曾憲通先生米壽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集》（佛山：澳門漢字學會、中山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中山大學古文字研究所，2022年8月5-8日），頁184-190。

二、兩周金文動詞「休」字之句構分析 與義項分類

「休」就句型結構可區分為四大類：（一）「S+休+于+N」；（二）「S+休+賜+NP」；（三）「(S₁)+休+S₂+VP」；（四）「(S)+休+VP」。其餘無法納入或有待進一步討論者，則於本小節末尾處再行申說。

（一）「S+休+于+N」

- (1) 召公建匱（燕），休于小臣，貝五朋。（〈小臣匱鼎〉，集成2556，西周早）⁹
- (2) 易曰：遣叔休于小臣，貝三朋、臣三家。對厥休。（〈易簋〉，集成4042-4043，西周早）
- (3) 相侯休于厥臣，賜帛金，爰揚侯休。（〈爰簋〉，集成4136，西周早）
- (4) 辭侯休于耳，賜臣十家，彤師耳對揚侯休，肇作京公寶尊彝，京公孫子寶，侯萬年壽考黃耆，耳日受休。（〈耳尊〉，集成6007，西周早）
- (5) 孟休于孟員，賜貝十朋。（〈孟員獻〉，新收696；〈孟員鼎〉，新收697，西周中或西周早）
- (6) 侯賜赭虬臣二百家，齋用王乘車馬、金勒、冂衣、市、鳥，唯歸，將天子休，……唯天子休于麥辟侯之年鑄。（〈麥尊〉，集成6015，西周早）
- (7) 伯犀父休于縣改，曰：獻，乃任縣伯室，賜汝婦爵、虬之弋瑀玉、黃。 （〈縣改簋〉，集成4269，西周中）
- (8) 甚孳君休于王。（〈甚孳君簋〉，集成3791，西周早）
- (9) 猷休于季，受貝二朋，揚厥休。（〈猷尊〉，集成5981，西周中）

基本上，「S+休+于+N」的S、與介詞「于」引介的N一定要出現，僅第（1）

⁹ 文中徵引出土材料之書目資訊，請對照文末「書目簡稱表」。

例主語「召公」承前而省。陳英傑分析(1)-(7)是「于+施事」；(8)-(9)是「于+受事」。¹⁰就「休」動詞本身定義與「于」引介的語義角色而言，其說可稍作修正。

由於「休」屬不及物狀態動詞，非行為動詞，基本不會產生「施事、受事」語義角色，而是所謂「內動／致動」框架，¹¹此時「S+休+于+N」之「S+休」存在內動／致動兩種可能，故「于+N」所引介者有「來源／目標」之異，而且這個差異需仰賴前後語境、身分等線索作為判斷，如(8)之「于+王_N」的身分、(9)「受貝二朋，揚厥休」的語境訊息，於是確立(8)(9)之N屬來源，主語所處「休」的狀態來自于N；反觀(1)-(7)的N則是引介目標，即「休」轉移的目標，而「S休」因為「于+N」介詞結構存在來源、目標之差異，¹²表面呈現「給出(+目標)／得到(+來源)」的雙向路線，間接影響「休」的字義，可舉同屬不及物狀態動詞「信、惡」作為參照：

V+于+N (目標)	V+于+N (來源)
公仲數不信於諸侯，諸侯錮之。(《戰國策·韓策》) ¹³	所謂道，忠於民而信於神也。(《左傳·桓公六年》) ¹⁴
及文子卒，衛侯始惡於公叔戌。(《左傳·定公十三年》) ¹⁵	秦假道於周以伐韓，周恐假之而惡於韓，不假而惡於秦。(《戰國策·

10 陳英傑，《兩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425-426。

11 按：有關「施動／受動」「內動／致動」的動詞對立，可參梅廣，《上古漢語語法綱要(修訂本)》(臺北：三民書局，2019)，頁284。另，內動動詞(狀態動詞)的主語基本不是施事，多為當事，而當其接續賓語時，便會產生使動義，意即所謂「致動」用法。但若將「休」解釋為「賞賜」義，則屬及物動詞，主語就是施事，賓語則為受事，但此一判斷，就無法說明金文「休」何以產生內動動詞(狀態動詞)之意動用法。

12 按：「于+N」非被動句，而是引介來源、目標的討論，可參劉承慧，〈先秦漢語的受事主語句和被動句〉，《語言暨語言學》第7卷第4期(2006年10月)，頁825-861。梅廣，《上古漢語語法綱要(修訂本)》，頁290。

13 范祥雍箋證，范邦瑾協校，《戰國策箋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卷26，頁1538。

14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卷6，頁110。

15 同上註，卷56，頁982。

東周策》) ¹⁶

「信於諸侯、惡於公叔戌」之「於 N」都是「給出(+目標)」，「信於神、惡於韓」的「於 N」則是「得到(+來源)」，所以譯者常以「取信、取惡」理解，故翻譯時會加入「給出/得到」主要用以解釋「於 N」的方向性，而非動詞（休、信、惡）本身具有「給出/得到」的意義。再舉「德」為例：

是北弱齊，西德於秦。（《戰國策·秦策二》）

夏，狄伐鄭，取櫟，王德狄人，將以其女為后。（《左傳·僖公二十四年》）¹⁷

楚令尹子旗有德於王。（《左傳·昭公十四年》）¹⁸

「西德於秦」，高誘注：「德，恩也。楚與齊絕，為施恩德於秦，私得秦地以為己利。」¹⁹「於秦」引介出目標，故採「（施）恩」義；《左傳·昭公十四年》「楚令尹子旗有德於王」則以「有」字句帶出子旗曾對王（目標）有（施）恩的行為。反觀「王德狄人」一句，孔穎達《疏》「荷其恩者謂之為德，古人有此語」，則是將「狄人」理解為「王德」的來源，即王有來自狄人之（施）恩，故以「荷恩」理解之，雖然這理解不符合句式，²⁰卻說明隨著「賓語」因「來源/目標」之異，當存在雙向的語義。上述不及物狀態動詞「德、信、惡」皆如此。

「S+休+于+N」背後確實涉及到具體東西的轉移，依此可將上述九例依轉移的東西分作四類：

(I) 「V（授受動詞）+NP」，如「賜帛金、賜臣十家、賜貝十朋、受貝二朋」，另（6）可同屬此類，只是將賞賜內容於前表述；

16 范祥雍箋證，范邦瑾協校，《戰國策箋證》，卷1，頁25。

17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卷15，頁257。

18 同上註，卷47，頁820。

19 范祥雍箋證，范邦瑾協校，《戰國策箋證》，卷4，頁231、235。

20 按：此句當以意動理解，楊伯峻云「猶今言感謝」，其說可從，即「以狄人為德（恩）」，於語義而言，蓋即感謝之意，有關「德」之意動，可參本文文內說明。楊伯峻，《春秋左傳注》（北京：中華書局，2000），頁425。

(II) 純粹「NP」，如「貝三朋、臣三家」、「貝五朋」；

(III) 以引語動詞「曰」補充說明「休」內容，涉及到司掌（任縣伯室）與賞賜（賜汝婦爵、玼之弋瑀玉、黃_𠄎）；

(IV) 後文缺少具體轉移物的描述，如「甚孳君休于王」。

在對上述四類進行解釋前，需先對斷句與結構分析上稍加討論。首先：

(a) 前人通常將第(II)類的物品與「S+休+于+N」一句連讀，將「物品」視為動詞「休」的受事賓語（直接賓語），但這點須加以商榷：由於不及物狀態動詞「休」無法直接支配物品賓語，²¹若假設「休」可以產生物品轉移，當存在「*S+休+直賓（物品）+于+N（人）」與「*S+休+間賓（人）+直賓（物品）」結構，因為這在「賜、受、降」等用以表示轉移的動詞都是常見的，但這兩類「休」明顯不存在，以表格呈現差異如下：

句式	休	賜
S+V+間賓（人）+直賓（物品）	X	V
S+V+直賓（物品）+于+N（人）	X	V
S+V+于+N（人）	V	X
S+V+于+N（人）+NP（物品）	V	X
S+V+NP	? ²²	V

過去，學者因為看到「S+V+NP」句型，以為休、賜一樣，卻忽略兩周金文「S+賜+NP」句型中，S 多半是受賜者（受事），這是動詞「休」字沒有的用法，尤其上面提到「𠄎休于_𠄎季，受貝二朋」之「于_𠄎季」表來源，如果是「賜」字，當以「𠄎賜二貝于_𠄎季」表示即可，無需再輔以動詞「受」來說明物品的轉移；

(b) 秦曉華把「S+休+于+N（人）+NP（物品）」之「于+N（人）」視為間接賓語，²³「NP（物品）」則為直接賓語，這觀點也存在討論空間，因為

21 按：下文將談及的「(S)+休+NP（物品）」句型之「公賜厥涉子效王休貝廿朋」（〈效卣〉，集成 5433；〈效尊〉，集成 6009，西周中）、「余賜帛、囊貝，蔑汝，王休二朋。」（〈僕麻卣〉，新收 1753，西周早），動詞「休」亦不直接支配物品，而是定中結構的修飾關係。

22 按：這部分參本文（84）（85）例的討論。

23 秦曉華，〈從異文的角度看金文中「休」字的意義〉，頁 185。

兩周金文從來不見「*S+休+間賓+直賓」，而是僅見「S+休+于+N（人）」。
故「休」之「S+V+NP」當分析為「〔S+V〕+〔NP〕」，「〔S+V〕」為修飾
中心語「NP」的定語。（說詳下文）

根據上述的檢討，確定「休」可藉由（I）「V（授受動詞）+NP」之「賜
帛金、賜臣十家、賜貝十朋、受貝二朋」句型補充說明物品轉移，然而「休」
非全然對應賞賜，如（III）則以「曰」補充說明「休」的內容，其中包含司掌
（任縣伯室）與賞賜（賜汝婦爵、玗之弋瑀玉、黃_卣），因此過去以具體義之
「賞賜、賜予」理解「休」是不準確的。理應在語境之外，思考字形本身與結
構的省略，以使令動詞「令」字作為參照：

- (10) 王令變，緇市、旂，對揚王休。（〈變簋〉，集成4046，西
周中）
- (11) 王呼命汝，赤市、朱衡、玄衣黼純、鑿旂，曰：司瑀宮人_𠄎旂
，用事。即敢對揚天子丕顯休。（〈即簋〉，集成4250；〈
即盤〉，圖三1219，西周中）
- (12) 王令卬，衆朱衡，用事。卬拜稽首，對揚天子丕顯休_釐命。
（〈卬簋〉，圖三514-516，西周中）
- (13) 內史尹氏冊命楚，赤_卣市、鑿旂，……楚敢拜手稽首，寔揚
天子丕顯休。（〈楚簋〉，集成4246-4249，西周晚）
- (14) 王命_卣，賜回衡、翟旂，_卣對揚王休。（〈卣鼎〉，圖像 2367
，西周晚）

（10）-（13）「命／令+人名+物品」句型，與（14）對照，便可知其在「物品」
前省略賞賜動詞所致，「命／令」實不具賞賜義，部分學者受到語境影響，也
將上述例子的「命／令」用賞賜義理解，²⁴不顧字義本身與結構的省略，一概
把進入「V+人名+物品」句型中的動詞，依賴語境都看作賞賜義動詞，此實非
合理方式。

故上述例子中「命／令」仍當是命令之義，如（10）「王令變，緇市、旂」，
基於結構與字義的分析，「賞賜物品」應該與「命／令+人名」逗開，以表格

24 按：以「命／令」具賞賜義者，可參武振玉，〈殷周金文中的賜予義動詞〉，《陝
西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0年第3期，頁156-160。楊懷源，〈金
文常用詞「休」及其賜予義同義詞〉，《重慶三峽學院學報》2010年第4期，頁112-114。

呈現二者的對應如下：

	命/令	休
基本式	(14) 王命 <small>雒</small> ， <u>賜回衡、翟旒</u>	(3) 相侯休于厥臣 <small>受</small> ， <u>賜帛金</u>
省略式	(10) 王令 <small>變</small> ， <u>緇市、旂</u>	(1) 休于小臣 <small>鬲</small> ， <u>貝五朋</u>

雖然「命／令」、「休」動詞屬性不同，無法形成結構完整的對比，但「命／令」的例子在於補充說明完整結構（基本式）對於句子理解的重要性；清楚句型中的省略，才能避免過度受語境的限制，是故，**過去學者以「休」具賞賜義的觀點是有待商榷的**。²⁵

排除語境的影響，就「休」字構形而言，其形從「木」，當即裘錫圭、陳英傑所謂「給予人休蔭、蔭庇」之義，然而其抽象化後則為（給予）休美、嘉美、褒美之義，而確非實質的賞賜。以下嘗試逐一說解各句語義：

(1) 例之「休于小臣鬲，貝五朋」即召公（給予）休美於小臣鬲，以「于+N」引介給予的目標，「貝五朋」則是補充說明休美的內容，(2) 同；

第(3)例之「相侯休于厥臣受，賜帛金」為相侯（給予）休美於他的臣子受，以「于+N」引介給予的目標，至於賞賜（他）帛與金則是補充說明休美的內容，(4) - (6) 同；

(7) 「伯犀父休于縣改，曰：虬，乃任縣伯室，賜汝婦爵、玨之弋瑀玉、黃玨。」亦以「于+N」引介給予的目標，而引語動詞「曰」補充說明休美內容，包含讓你管理縣伯室，並賜予你「婦爵、玨之弋瑀玉、黃玨」等物品；

(8) 「甚孳君休于王」則是以「于+N」引介得到的來源，意即甚孳君（得到）休美自王，(9) 同。最後，以表格呈現「S+休+于+N」句式之二義如下：

「S+休+于+N」	「休」字義
「S+休+于+N（目標）」	（給出）休美
「S+休+于+N（來源）」	（得到）休美

25 按：「休」之賞賜義，為楊樹達指出，其認為此義乃「好」之假借，參氏著，《積微居金文說》（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頁128。

(二) 「S+休+賜+NP」——兼談「賜休／休賜」結構

過去不少學者看到「賜休、休賜」連用，加上上文「S 休于N」結構後面有賞賜物，於是判斷「賜休、休賜」是同義連用，²⁶或進一步判斷為複音動詞，²⁷此觀點在語言結構上是無法成立的，以下即先從「賜休」說起，相關辭例如下：

- (15) 孟曰：朕文考罪毛公、遣仲征無需，毛公賜朕文考臣自厥功，對揚朕考賜休。（〈孟簋〉，集成4162-4164，西周早）
- (16) 王降征令于大保，大保克敬亡讎。王侃大保，賜休土。（〈大保簋〉，集成4140，西周早）
- (17) 王令尹氏友、史趨，典膳夫克田人，克拜稽首，敢對天子丕顯魯休揚，……克其日賜休無疆。（〈膳夫克盞〉，集成4465，西周晚）
- (18) 王弗段忘盲（聖）人孫子，多賜休。封對揚天子丕顯魯休。（〈作冊封鬲〉，新收1556-1557，西周晚）
- (19) 王用弗忘聖人之後，多蔑麻²⁸、賜休，望敢對揚天子丕顯魯休。（〈師望鼎〉，集成2812，西周晚）

首先，(17) (19) 二例，武振玉以為「賜休」同義連用，²⁹劉書芬就語言結構提出質疑，其云：

2. 從「賜魯休」、「賜寶休」、「賜某人休」等短語看。三個「賜」都作動詞用，「休」為名詞，作賓語，都是休美、福蔭的意義。「賜

26 按：同義連用散見於許多學者文章，在此不一一列舉，主要討論同義連用者，可參劉攀峰，〈兩周金文中的動詞同義詞連用〉，《中原文物》2012年第2期，頁54-56、103。

27 寇占民，《西周金文動詞研究》（北京：線裝書局，2010），頁199。

28 關於「蔑麻」一詞，學界目前還未有共識，相關學者說法可參陳劍，〈簡談對金文「蔑懋」問題的一些新認識〉，《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7輯（2018年5月），頁91-119；陳斯鵬，〈金文「蔑曆」及相關問題試解〉，《出土文獻》2021年第3期，頁29-40。

29 武振玉，〈兩周金文中「休」的詞性和用法〉，頁35。

休」應是三者的簡略形式。³⁰

其以「賜魯休、賜寶休、賜某人休」句型分析「休」為名詞，作賓語，其觀點正確可從。此處再稍作補充，從「多賜寶休」（〈克鼎〉）、「日賜魯休」（〈師俞簋蓋〉）、「賜顛休無疆」（〈申仲簠簋〉）、「用賜康勳、魯休」（〈微緜鼎〉），寶、魯、顛作為定語修飾「休」，如若視「賜休」為同義連用，當無法在二者間插入此結構。另外，「賜休」也不能如劉書芬視為簡略形式，而應該看成語義完足的動賓結構，因為「寶、魯、顛」只是定語修飾，屬於非必要存在的增飾。

再者，「迺天子多賜旅休」（〈虢叔旅鐘〉）、「肆天子多賜述休」（〈述盤〉）、「天子經朕先祖服，多賜述休」（〈述鐘〉）、「天子多賜閑休」（〈閉簋〉），是「賜+間賓+直賓（休）」的雙賓語結構，據此可知「賜+直賓（休）」確實是語義完足的動賓結構，而非簡略形式。**值得注意的是，「賜休」基本都集中在西周晚期，少數見於西周中期，當具有時代特徵。**

另外，就主語而言，（17）-（19）強調上位者的賜予，反觀前文所引（4）「耳日受休」（〈耳尊〉）則以下位者為主語，著重於獲得，故再從「賜休／受休」的例子看來，「賜休」確實無法同武振玉視為同義連用。

（16）「賜休_土」，武振玉以「賜休」二字為動詞，表示賜予意義，³¹劉書芬則是「把『休_土（集）土』看成並列關係，兩者同時作『賜』的賓語，『休』指休美的東西即_土（集）土」，³²相較而言，劉說較為適切。³³

至於（15）「對揚朕考賜休」之「朕考賜休」，有二種可能：

（a）如武振玉所說，「賜休」是動詞連用，「朕考賜休」是動詞「對揚」的賓語，「朕考」作為「賜休」的定語；

（b）陳劍以「朕考」為主語，「賜休」為名詞性結構，義為「所賜之休」。³⁴

根據金文用例，當以（b）理解較為適切，以下試著論證，「賜_v休_N」是動賓結構的謂語，形成主謂結構，當其出現「對揚」動詞後，「朕考賜休」產

30 劉書芬，〈西周金文中「休」的詞義和句法〉，頁 61。

31 武振玉，〈兩周金文中「休」的詞性和用法〉，頁 35。

32 劉書芬，〈西周金文中「休」的詞義和句法〉，頁 61。

33 按：「休、_土」二者亦可以為同位語，「休」作為抽象存在，「集土」補充說明具體之內容。

34 陳劍，〈簡談清華簡《四告》與金文的「祐福」——附釋唐侯諸器的「佩（贈）」字〉，《出土文獻綜合研究集刊》第 13 輯（2021 年 6 月），頁 15。

生名物化。而主謂結構作為賓語例，如「我其遜省先王受民受疆土」（〈孟鼎〉，集成 2837，西周早）之「先王+〔受+民／疆土〕」作為動詞「遜省」的賓語，與「朕考賜休」作為動詞「對揚」的賓語一樣，就語義而言，「先王受民受疆土」可理解為「先王所受的民、疆土」，顯見這類主謂結構作為賓語時，具有名物化的特點，以表格呈現如下：

動詞	名物化的主謂結構		
	主語	動詞	賓語
對揚	朕考	賜	休
遜省	先王	受	民、疆土

其次，也可從西周晚期在動詞之後的主謂結構逐漸形成「主之謂」相互參照，例：

揚厥覲祖之遺寶。（〈追夷簋〉，新收53，西周晚）

膺受君公之賜光。（〈叔夷鐘〉，集成 275，春秋晚）

語義為「覲祖所遺下的寶物」、「君公所賜的光寵」，皆為名物化。³⁵基於以上兩點考察，「朕考賜休」可理解為「我先父所賜的休美」或「我先父所受賜的休美」，故在賓語之中的謂語「賜休」非動詞連用，而是從動賓結構轉變為定中結構。歸結（15）、（17）-（19），「賜休」皆屬動賓結構，「休」作為名詞使用，皆可以「休美／嘉美」理解。

上文已論證兩周金文不存在「*S+賜（V）休（V）+NP」之「賜休」為動詞連用的句式，以下接著談「休賜」的結構，就金文文例表面而言，像是有「S+休（V）賜（V）+NP」之「休賜」動詞連用的句式，例：

（20）祠休賜厥瀕事貝。（〈瀕事鬲〉，集成643，西周早）

（21）唯十月使于曾，密伯于成周休賜³⁶小臣金，弗敢喪。（〈小臣

35 魏培泉，〈先秦主謂間的助詞「之」的分布與演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71 卷第 3 期（2000 年 9 月），頁 619-678。

36 按：〈小臣鼎〉「賜」字作「𠄎」，陳英傑以為「賜」之訛寫，讀「易」，其說可從。陳英傑，《西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 426。

鼎〉，集成2678，西周早)

(22) 王休賜厥臣父榮瓚王裸、貝百朋，對揚天子休。(〈榮簋〉，集成4121，西周早)

(23) 𣪠克厥敵。王休賜𣪠百朋。(〈𣪠鼎〉，圖二 228，西周中)

過去學者多主張此一「休賜」結構為同義連用，³⁷但劉書芬不同意，其云：

2. 西周金文中有「休+某人+賜+某物」、「休+賜+某人+某物」的表達式。這兩種表達方式不同，前一句式「某人」置於「休」後，後一句式「某人」置於「賜」後，但表達的意義一樣，都表示休美某人，賜予某物。

3. 從句意看，如例（按：即本文（20））王妣所「休」並「賜」的物件是「厥瀕事（史）」。「妣休賜厥瀕事（史）貝」應理解為：妣休厥瀕事（史），賜厥瀕事（史）貝。「休」、「賜」是並列謂語，「休賜」表示休美並賜予之義。³⁸

其第 2 點從結構談，第 3 點則是就句意，二者看似合理，實際卻無語料支撐，如第 2 點，西周金文並無「*休+某人+賜+某物」文例，只有「S+休+于+某人，賜+某物」的文例（說見本節之（一）「S+休+于+N」）；第 3 點，其假設金文存在「妣休厥瀕事（史）」的句例，其說存在商榷的空間，實際上西周文例只有「S+休+于+N（人物）」，而無「S+休+N（人物）」句型，故上述兩點假設皆無法成立。

本文認為（20）-（23）「休賜」確實不該連讀，但也不該視為同義連用，原因是這二動詞屬性不同，承接的結構也不同，無法形成共賓連用，³⁹例如：

37 按：武振玉在視「休賜」同義連用下，判斷「休賜」可以接續雙賓語結構，這點值得商榷，文中已論證「休」無法承接雙賓語結構。參武振玉，《兩周金文動詞詞彙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17），頁 22。

38 劉書芬，〈西周金文中「休」的詞義和句法〉，頁 61-62。

39 按：關於動詞連用「共賓」的特點，可參蔣紹愚，〈先秦漢語的動賓關係和及物性〉，《中國語言學集刊》第 7 卷第 2 期（2013 年 1 月），頁 59-114。

	休	賜
S+V+于+NP1 (人物), NP2 (物品)	(1)休于小臣 <small>𠄎</small> , 貝五朋。 (2)遣叔休于小臣, 貝三朋、臣三家。	X
S+V+NP1 (人物)+NP2 (物品)	X	辛宮賜舍父帛、金。(《舍父鼎》, 集成 2629, 西周早) 王賜德貝廿朋。(《德鼎》, 集成 2661, 西周早)

從這表格結構看來, (20) - (23) 例雙賓語為「NP1 人物+NP2 物品」, 符合動詞「賜」常見的結構, 卻與「休」不合, 這也就可以解釋為什麼這類結構不會出現「*賜休+NP1 人物+NP2 物品」之「賜休」序列, 而只有「休, 賜+NP1 人物+NP2 物品」的語序。

綜上, (20) - (23) 當於「休, 賜」二字間逗開, 以「密伯于成周休, 賜小臣金」為例說明, 意即密伯在成周一地進行(給予)休美/嘉美/褒美, 賞賜給小臣金, 「賜小臣金」可視為補充說明「密伯(給予)休美」的具體內容, 其餘幾例皆同。

根據上文的討論, 「受休」、「賜休」都屬於動賓結構, 非動詞連用; 其次「休賜」, 因「休、賜」二者動詞屬性不同, 「休賜」當斷讀為「S+休, 賜+NP1+NP2」, 「賜+NP1+NP2」在補充說明「S+休」的內容, 以上旨在論證兩周金文不存在「賜休、休賜」同義並列的用法。

另外, 下面〈乖伯簋〉雖非屬「休賜」句式, 但就結構與句義而言, 亦歸屬此類, 例:

(24) 賜汝狐裘。乖伯拜手稽首, 天子休, 弗忘小裔邦, 歸夆敢對揚天子丕杯魯休。(〈乖伯簋〉, 集成 4331, 西周中)

其與「S+休, 賜+NP1+NP2」一樣可對比, 「弗忘小裔邦」也同「賜+NP1+NP2」的功能一樣, 用以補充說明「天子休美」的行為內容。二者為何可以判斷是類似的結構, 可參下節「休+S+VP」的結構說明。

(三) 「(S₁)+休+S₂+VP」句型

(S ₁)+休+S ₂ +VP (VP=賞賜類)	(S ₁)+休+S ₂ +VP (VP=弗忘類)
<p>(25) 休王賜_父父貝。(〈_父父鼎〉, 集成 2453-2455, 西周早)</p> <p>(26) 休朕公君匱(燕)侯賜_圉圉貝。(〈_圉鼎〉, 集成 2505, 西周早)</p> <p>(27) 小臣逋即事于西, 休仲賜_逋逋鼎。(〈_{小臣逋}鼎〉, 集成 2581, 西周早)</p> <p>(28) 休王賜_效父金三。(〈_效父簋〉, 集成 3822-3823, 西周早)</p> <p>(29) 休父賜_余馬, 對揚父休。(〈_{伯宥}父卣〉, 集成 5390, 西周早)</p> <p>(30) 旋走事皇辟君, 休王自_敕使賞畢土方五十里, 召弗敢忘王休異。(〈_召器〉, 集成 10360, 西周早)</p> <p>(31) 虜拜稽首, 休朕寶君公伯賜厥臣弟虜并五量, 賜_衰冑、干戈, 虜弗敢忘公伯休, 對揚伯休。(〈_虜簋〉, 集成 4167, 西周中)</p>	<p>(33) 曰: 休朕皇君弗忘厥寶臣。(〈_虜鼎〉, 集成 2765, 西周中)</p> <p>(34) 休天君弗忘穆公聖彝明事先王。(〈_尹姑鬲〉, 集成 754·755, 西周中)</p>
(S ₁)+休+S ₂ +VP ₁ , VP ₂ (VP ₂ =賞賜類)	(S ₁)+休+S ₂ +VP ₁ , VP ₂ (VP ₂ =弗忘類)
<p>(32) 曰: 休伯_哭益_卹縣伯室, 賜君我唯賜_儔, 我不能不_眾縣伯萬年保。(〈_縣改簋〉, 集成 4269, 西周中)</p>	<p>(35) 虜拜稽首, 休伯大師_肩_謚虜臣皇辟天子, 亦弗忘公上父胡德。(〈_師虜鼎〉, 集成 2830, 西周中)</p>

本文將「(S₁)+休+S₂+VP」統歸為一類, 雖然 VP 的內容有賞賜、弗忘二類之差異, 但就結構而言, 都是動詞「休」後面承接一個完整的主謂結構。

這個結構的「休」，某些學者視其為「嘆詞」，如武振玉，其云：

其中很少有在前面出現「休」字的，這從一個側面說明類似句子中的「休」和後面言賞賜的部分在語義上是相對分離的；同時從上下文意看，將「休」所在前後句的關係理解為是因為受到某種賞賜所以製作某器，比解釋為因為要稱美某人的賞賜因而製作某器更恰當。所以這三例中的「休」當單獨斷句。……若視「休」為「稱美」義，則與「對揚」義有重複，所以其中的「休」似也當以單獨點斷，視為感歎句為好。⁴⁰

純就語義而論，恐流於主觀的句義理解，本身亦欠缺有效的說明。⁴¹

其次，有些學者對這類句型斷讀不一，將部分「(S₁)+休+S₂+VP」文例斷讀為「(S₁)+休+S₂, VP」，如劉書芬將(31)斷讀為「休朕寶君公伯，賜厥臣弟虜并五量」，但其在理解(28)「休王賜效父金三」一句時，則云：

應明瞭賜者、被賜者以及「休」在金文中體現的兩者之間的關係。此句出現「王」、「休」、「效父」，很顯然是王「休」效父。所以「休王」應理解為「被王休」，完整的句子應該是：「王休效父，賜效父呂(鋁)三。」⁴²

同一句型何以會產生不同斷讀方式？劉氏一文未談及，顯然其未能從結構確立其二者的關聯，至於其對「休王賜效父金三」一句的說明，則缺少論證，何以「休王」產生「被王休」之被動語義？

陳英傑將上述統歸為一類，並且不加以點斷是相對合理的，不過其僅以「休

40 武振玉，〈西周金文中「休」字的一種特殊用法〉，《華夏文化論壇》第1輯（2006年9月），頁130。

41 按：《禮記·祭統》「乃考文叔，興舊耆欲，作率慶士，躬恤衛國，其勤公家，夙夜不解，民咸曰：『休哉！』」、上博三〈彭祖〉簡1「彭祖曰：『休才，乃將多問因由，乃不失尾。』」等「休」非感嘆詞，仍屬不及物狀態動詞，且「休」都是對於前述內容表示評價。漢·鄭玄注，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禮記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卷49，頁839。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42 劉書芬，〈西周金文中「休」的詞義和句法〉，頁63。

美、嘉善」理解這類句式，可稍加修正。⁴³首先，這類主謂結構作為賓語者，上文已有提及，此處再列舉金文其他動詞後面接續主謂結構的例子：

丕杯揚_v〔皇公受京宗懿釐〕。（〈班簋〉，集成4341，西周早）
其萬年對揚_v〔王光厥士〕。（〈叔矢鼎〉，新收915，西周早）

「皇公受京宗懿釐」、「王光厥士」為主謂結構，作為「揚、對揚」的賓語，上文提及這類的結構在西周晚期以後開始會形成所謂的「主之謂」結構，如「揚_v〔厥覲祖之遺寶〕」（〈追夷簋〉）、「膺受_v〔君公之賜光〕」（〈叔夷鐘〉），揭示這類主謂結構作為動詞賓語時，產生名物化，故（27）「休_v〔仲賜逋鼎〕」之「仲賜逋鼎」可理解為「仲賜給逋鼎（這件事）」；（33）「休_v〔朕皇君弗忘厥寶臣〕」之「朕皇君弗忘厥寶臣」，則為「我的皇君弗忘其寶臣（這件事）」。

至於這類以「S₂+VP」主謂結構作為不及物狀態動詞「休」字的賓語，其結構與字義，可舉文獻中「德」字作為參照，例：

葉公聞之，曰：吾怨其棄吾言，而德其治楚國，楚國之能平均以復先王之業者，夫子也。（《國語·楚語下》）⁴⁴

甘茂德王之賜，好為王臣。（《史記·樗里子甘茂列傳》）⁴⁵

趙孝成王德公子之矯奪晉鄙兵而存趙。（《史記·魏公子列傳》）⁴⁶

孝惠帝及高后德嬰之脫孝惠、魯元於下邑之間也。（《史記·樊鄴滕灌列傳》）⁴⁷

「德」若承接的是主謂結構作為賓語時，亦多半以「主之謂」形式出現，也屬於名物化的特點。「S+德+主之謂／主謂」與「S+德+於+N」兩者結構不同，「S+德+於+N」之「德」取的是恩惠義，而「S+德+主之謂／主謂」則是動詞「德」的意動用法，即具有「以（主之謂／主謂）為恩惠」之義，多半理解為

43 陳英傑，《兩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421-429。

44 徐元誥，《國語集解》（北京：中華書局，2002），卷18，頁531。

45 瀧川龜太郎，《史記會注考證》（臺北：萬卷樓圖書公司，1993），卷71，頁931。

46 同上註，卷77，頁963。

47 同上註，卷95，頁1089。

感激、感謝之意。

根據「德+S+VP」為意動用法，「休+S+VP」這類句式也可判斷為「休」意動用法，即「以(S+VP)為休美」之義，翻譯時則為「稱揚、讚頌」之義，這個翻譯為裘錫圭所提出，其在斷讀《尚書·洛誥》「休公既定宅」一句時，視此「休」字句式與上述〈召卣〉、〈虢簋〉、〈尹姑鬲〉同，屬動詞，用於「下級讚美上級的場合」，⁴⁸就詞性、解釋與身分的分析，無疑是正確的，本文在此更強調其句式為意動結構，方能產生「稱揚、讚頌」之解釋。故(27)「休仲賜逋鼎」即稱揚仲賜給逋鼎（這件事），(33)「休朕皇君弗忘厥寶臣」則為讚頌我的皇君弗忘其寶臣（這件事），其餘各例可依此類推。此處不宜如陳英傑單純翻譯為「休美、嘉善」，除了不符合意動的原則外，在於臣子不適合對上位者進行休美或嘉善，原因是休美是由上位者給出的，下位者當是要回應以稱揚、讚頌之意，這點也可與金文大量存在的「對揚+上位者+休」文例相互參照，下位者多以「對揚」表述之。

另外，與此類句型相關者，如〈戎生鐘〉「戎生曰：休台皇祖憲公」（新收1613，西周晚），裘錫圭指出其與(26)(28)用例同，並以「讚美」義理解，其說正確可從。⁴⁹只是其文中未對句式結構、賓語類型等進行論述，而根據本文上文論證，此一結構亦符合動詞「休」之意動用法。

最後，需要補充說明的是(32)「休伯哭盂卹縣伯室，賜君我唯賜儔」與(35)「休伯大師肩謚飢臣皇辟天子，亦弗忘公上父胡德」，其中「伯哭盂卹縣伯室、伯大師肩謚飢臣皇辟天子」這兩分句仍存在疑難字，目前還無法完全確知其義，暫置待考，而「賜君我唯賜儔、亦弗忘公上父胡德」二句之主語則承前省略，即「休 v〔伯哭盂卹縣伯室，(伯)賜君我唯賜儔〕」、「休 v〔伯大師肩謚飢臣皇辟天子，(伯大師)亦弗忘公上父胡德〕」，如此則(32)「賜君我唯賜儔」同屬賞賜類；(35)「亦弗忘公上父胡德」則是弗忘一類，以下以表格方式總結這類句型之「休」義，並以「德」作為對照：

句型	字／字義		文例
S+V+于+N	休	(給予)休美	遣叔休于小臣
	德	(施)恩惠	西德於秦

48 裘錫圭，〈讀書札記九則〉，《裘錫圭學術文集·語言文字與古文獻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2），頁397。

49 裘錫圭，〈戎生編鐘銘文考釋〉，《裘錫圭學術文集·金文及其他古文字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2），頁102-121。

(S ₁)+V+主謂／主之 調	休	稱揚、讚頌	休王賜效父金三
	德	感激、感謝	甘茂德王之賜

若將這類句型與上文「S+休，VP」句式相比較，二者存在語序與主語的差異，致使強調重點各有異，如：

(S ₁)+休+S ₂ +VP	(29) 休父 _s 賜余 _{VP}	休+上位者+V+下位者／作器者
	(33) 休朕皇君 _s 弗忘厥寶臣 _{VP}	
S+休，VP	(23) 王休，賜馭百朋 _{VP}	上位者+休，V+下位者／作器者
	(24) 天子休，弗忘小裔邦 _{VP}	

「(S₁)+休+S₂+VP」存在一個隱性主語，即作器者，即以作器者對主謂結構這件事表達稱揚、讚頌；「S+休，VP」則把著重點放在表述上位者休美。

(四) 「(S)+休+VP」

以下依時代先後排列：

- (36) 楷伯于遘王，休亡尤⁵⁰。(〈獻簋〉，集成 4205，西周早)
- (37) 晉侯命曷追于棚，休有擒。侯釐曷甲冑、毋、戈、弓、矢束、貝十朋，受茲休。(〈曷鼎〉，新收 1445，西周中)
- (38) 丙公獻王饌器，休無譴。(〈鬯鼎〉，新收 1452，西周中)
- (39) 齊生魯肇賈，休多羸。(〈齊生魯方彝蓋〉，集成 9896，西周中)
- (40) 王命應侯征淮南夷，克從，率厥友搏于為山，休有禽、亡敗。(〈克盃〉，圖三 623，西周中)
- (41) 公令鼂從□友□□□，鼂既告于公，休亡尤，敢對揚厥休。(〈鼂尊〉，集成 6005，西周中或西周早)
- (42) 帥鬻整于成周，休有成事。(〈史頌鼎〉，集成 2787-2788)

50 此字目前主要有兩說，一釋「吝」，參陳劍，〈甲骨金文舊釋「尤」之字及相關諸字新釋〉，《甲骨金文考釋論集》(北京：線裝書局，2007)，頁 59-80；一釋「尤」，相關學者說法與論證，參林宏佳，〈「尤」、「擇」辨釋〉，《成大中文學報》第 27 期(2009 年 12 月)，頁 119-152。本文此處暫採「尤」說。

- ；〈史頌簋〉，集成 4229-4236，西周晚）
- (43) 公親曰多友曰：余肇使汝，休不逆、有成事、多擒。（〈多友鼎〉，集成 2835，西周晚）
- (44) 以紹其辟，休厥〈有〉成事。（〈師害簋〉，集成 4116-4117，西周晚）
- (45) 夙夜卹厥將事，休既有功。（〈師寰簋〉，集成 4313-4314，西周晚）
- (46) 王初各伐獫狁于囂廬，兮甲從王，折首執訊，休亡敗。（〈兮甲盤〉，集成 10174，西周晚）
- (47) 楚公逆出，求厥用祀四方首，休多禽。（〈楚公逆鐘〉，新收 891-896，西周晚）
- (48) 子犯及晉公率西之六師，搏伐楚荊，孔休大功。（〈子犯鐘〉，新收 1021+1022，春秋中）
- (49) 余唯末小子，余非敢寧荒，有虔不易，左右楚王，……休有成慶。（〈蔡侯申鐘〉，集成 210-211、217-218、220-222，春秋晚）
- (50) 賈願從在大夫，以靖燕疆，是以身蒙甲冑……休有成功。（〈中山王譽壺〉，集成 9735，戰國）

在進入論證這類句型之前，有必要先對（44）「休厥〈有〉成事」一例進行說明，徐寶貴曾整理金文「𠄎（厥）／又（有）」混訛例子，⁵¹惜其文章未談及此例，袁金平則在論證「有」與「厥」均有代詞用法時，特別指出（44）之「厥」未誤，認為其與代詞「有」結構相同。⁵²「有」具有代詞用法確實可能，但這與文字混訛的概念不能相提並論，尤其考量到語法結構，因為若將「休厥〈有〉成事」的「有」視為代詞，面對「休不逆、有成事、多擒」之「有成事」與「不逆、多擒」並列時，以及「休既有功」之「有功」可以被副詞「既」修飾，這些現象都是揭示這類句型的「有」是動詞，非代詞，再加上「休亡敗、休無譴」

51 徐寶貴，〈關於金文「克明又心」及「保業𠄎秦」的釋讀〉，《清華大學思想文化研究所集刊》第2輯（2002年3月），頁49-54。

52 袁金平，〈新蔡葛陵楚簡「大川有汭」一語試解——兼論上古漢語中「有」的特殊用法〉，《出土文獻與古籍新詮》（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20），頁142-155。

之「亡／無」的對照，輔證這類句型「有」當即動詞存有之「有」，與代詞無關。是故，(44)「休厥〈有〉成事」的「厥」仍當視作「有」之誤。

武振玉則將此類句型的「休」也視為感嘆詞，獨立點斷，⁵³其說可商。首先，這種「(S)+休+VP」之「VP」可獨立使用以表示對前面某一對象（主要為作器者）參與的事件之一種（結果）狀態敘事，無需「休」字出現，例：

三年靜東國，亡不成。（〈班簋〉，集成 4341，西周早）

侯見于宗周，亡尤。（〈麥尊〉，集成 6015，西周早）

呼漁于大池，王饗酒，適御，亡譴。（〈適簋〉，集成 4207，西周中）

而在這種評價前面加上「休」的用法，也見於傳世文獻，如「龍旂陽陽，和鈴央央。儻革有鶉，休有烈光。」《箋》云：「休者，休然盛壯。」孔穎達《疏》：「休與烈光連文，故為盛壯。」（《詩經·周頌·載見》）⁵⁴孔穎達以為「休」與「烈光」同時出現，故此時「休」具有盛壯義，其仍視為實詞，與感嘆詞無涉。⁵⁵

陳英傑將此類的「休」視為形容詞，⁵⁶可進一步修正為不及物狀態動詞，這類「休+VP」可分析為「不及物狀態動詞+VP」，類似結構在出土文獻與傳世文獻皆屬常見，例：

文王有聲，適駿有聲。（《詩經·大雅·文王有聲》）⁵⁷

53 武振玉，〈兩周金文中「休」的詞性和用法〉，頁 34。

54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毛詩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卷 19，頁 735-736。

55 蔣文亦採孔《疏》將「休有烈光」理解為「休然壯盛而有顯光」的並列結構；至於尉侯凱以「休有成事」與「卒、遂」同義，其說僅以結構進行參照，缺少同類句式的比較，得出的觀點有待商榷。蔣文，〈曾公鐘「有成有慶」解——兼談「人福相成」之觀念〉，《古文字研究》第 35 輯（2024 年 9 月），頁 293-297。尉侯凱，〈釋「休有烈光」〉，安徽大學漢字發展與應用研究中心編，《第三屆戰國文字研究青年學者論壇論文集》（合肥：安徽大學漢字發展與應用研究中心，2024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1 日），頁 297-312。

56 陳英傑，《西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 422-423。

57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毛詩正

羔裘豹飾，孔武有力。（《詩經·鄭風·羔裘》）⁵⁸

既克淮夷，孔淑不逆。（《詩經·魯頌·泮水》）⁵⁹

王曰：白父孔覲有光。王賜乘馬，是用佐王。（〈虢季子白盤〉，集成 10173，西周晚）

王降征令于大保，大保克敬亡譴。（〈大保簋〉，集成 4140，西周早）

上述「駿、武、淑、覲、敬」都是不及物狀態動詞，而「VP」之「有聲、有力、不逆、有光、亡譴」亦表達一種狀態，亦用以說明主語的狀態，如「有力」與「孔武」皆用作說明主語的狀態，二者可視為並列，「不逆」與「孔淑」亦是。若以〈虢季子白盤〉「白父孔覲有光」為例，「孔覲」、「有光」皆用以描寫白父。

有了上述的認識後，回到句子前後的敘事語境，其基本為「事件背景，休+VP」的敘事結構，這個事件背景通常為作器者參與的事件，⁶⁰而「休+VP」則是對作器者參與事件的一種（結果）狀態，故「(S)+休+VP」其省略主語多為作器者，「休」可理解為說明主語「美好」狀態之義，〈載見〉「休有烈光」《箋》以「盛壯」表達亦合宜，故(37)例之「晉侯命曷追于棚，休有擒」，即指曷美好而有擒獲；(39)「齊生魯肇賈，休多贏」則是齊生魯美好而多有贏利；(43)「公親曰多友曰：余肇使汝，休不逆、有成事、多擒」則為多友美好而不逆命、有成就、多有擒獲等方面。⁶¹

總歸而言，「休」用於表示對前面作器者所從事的事件之評價，而這個評價則來自其他人或上位者。基於此一理解，進一步來看與此類似的結構，例：

(51) 王命應侯征伐淮南夷，休克翦伐南夷。⁶²（〈應侯見工簋〉，

義》，卷 16，頁 583。

58 同上註，卷 4，頁 168。

59 同上註，卷 20，頁 769。

60 按：(38)、(50)這兩例非直接指作器者，(38)指的是「丙公」、(50)為「賈」。

61 按：本文以「而」翻譯，並非強調「休」與「有擒」之間存在因果關係，而是類似「強有力、幸有子」也可以作「強而有力、幸而有子」，有力、有子在說明強、幸的狀態。

62 按：《圖像》整理者斷讀為「休克，翦伐南夷」。

圖像 5311，西周中)

(52) 雱禹以武公徒馭至于鄂，敦伐鄂，休獲厥君馭方。(〈禹鼎〉，集成 2833-2834，西周晚)

(53) 王令員執犬，休善。(〈員鼎〉，集成 2695，西周中或早期)

(54) 公貿用牧(?)，休蠹，用作寶彝。(〈公貿鼎〉，集成 2719，西周中)

學者們多習慣將(51)、(52)的「休」字與「VP」獨立點斷，⁶³然而考量到各器前面都有一個事件背景，而(51)「克翦」、(52)「獲」則描寫應侯、禹的結果狀態，與「休(美好)」亦屬並列，可以說「克翦伐南夷」、「獲厥君馭方」也就是類似「有成事」，只是將成果更加具體表述罷了，故「休」與「VP」無需點斷，故(52)「休獲厥君馭方」可理解為禹美好而獲得鄂君馭方、(51)則是解釋應侯美好而能夠翦滅南夷。

至於(53)「休善」⁶⁴、(54)「休蠹」當與「休有成事」之結構相當，皆屬並列結構，只是「蠹」金文僅一見，具體含義還有待討論。

(五) 動詞「休」特殊文例說解

此一小節則是針對兩周金文中「休」用作動詞，但無法直接納入上述句型或有待進一步討論者，例：

(55) 余命汝奠長父，休汝克奠于厥師。(〈四十二年逯鼎〉，新收 745-746，西周晚)

(56a) 令乃鵬沈子作統于周公宗，陟二公，不敢不統，休凡⁶⁵公克

63 按：如陳英傑斷讀為「休，獲厥君馭方」，參氏著，《西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 423；馬承源讀「休獲厥君馭方」，參氏著，《商周青銅器銘文選·三》(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頁 282。

64 按：「休善」不適合以同義連用看待，西周金文「善」可用以描述說話者對於聽話者行為的具體評斷，如「汝毋敢不善于乃政」(〈虎簋蓋〉，新收 1874，西周中)，取其「完善」之義，故(53)「休善」可理解為「(員)美好而完善」。

65 「凡」字考釋從董珊之說。參董珊，〈它簋蓋銘文新釋——西周凡國銅器的重新發現〉，《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6 輯(2015)，頁 168-169。按：董珊在文章中認為「休+凡公」之「休」在修飾人物名稱，這一點與本文觀點不同，且若將「休+S+VP」之「休」理解為修飾「S」，便需解釋何以需在上位者之生人名稱前面加上修飾，換

成妥吾（胡）考，以于顯顯受令。（〈沈子它簋蓋〉，集成 4330，西周早）

(56b) 烏乎，乃沈子昧克蔑見，厭于公，休沈子肇斆叙賈壺。（〈沈子它簋蓋〉，集成 4330，西周早）

陳英傑將(55)視作與(42)「休有成事」之「休」相同，作形容詞，本文已指出(42)這類「休」為不及物狀態動詞，並且(55)與(42)結構實不類，也與(52)「休獲厥君馭方」亦不類，因為(42)、(51)接續的是「VP」動賓結構，但是(55)則是一完整的主謂結構，其省略的主語是「余」，即「余命汝奠長父，(余)休汝克奠于厥師」，與(52)「雩禹以武公徒馭至于鄂，敦伐鄂，(禹)休獲厥君馭方。」對照，省略的是作器者「禹」。是故，(55)「(余)休汝克奠于厥師」當與上文「(S₁)+休+S₂+VP」之承接主謂結構的類型相同，語義理解亦為稱揚、讚頌，意為我讚頌你能夠奠定于長父的軍隊之中。雖然上文「(S₁)休+S₂+VP」之省略主語主要為下位者，以下位者角度讚頌之；相對於(55)的主語為王（上位者），間接揭示在「休+主謂」的意動結構未僅限於下位者對上位者的稱揚，如《尚書·洛誥》「休公既定宅」，為成王稱揚周公，而文獻「德」之「王德狄人」則是周王感謝狄人，揭示上位者亦可以「休」意動用法用以推崇下位者的行為。

(56a)「休凡公克成妥胡考」，承前省略的主語是沈子，結構亦為「(沈子)+休+主(凡公)謂(克成妥胡考)」，「休」仍為稱揚、讚頌，句義為(沈子)稱頌凡公能夠綏定胡考。⁶⁶(56b)「休沈子肇斆叙賈壺」一句藉由前句「厭于公」，其省略的主語可能為「公」，其結構與(55)(56a)相同，休也是「稱揚、讚頌」之義，由於(56b)存在多字未能確釋的情況下，目前還難以確立其斷讀，本文提出的斷讀也還存在進一步討論的空間，還有待來日再探討。⁶⁷

以下還有幾例「休」作為動詞，無法直接歸入上述句型者，例：

(57) 伯氏曰：「……汝徂戎，大敦，汝休，弗以我車陷于艱，汝多禽。……」（〈不其簋〉，集成 4328-4329，西周晚）

句話說，這個上位者之生人名稱是否可為下位者所評價？

66 「成妥」理解為「綏定」，「吾考」釋作「胡考」皆採自董珊之說。同上註。

67 按：此句董珊斷讀為「乃沈子昧克蔑見，厭于公休。沈子肇畢鬻賈穉作茲簋」，解釋為「幼子它不能無所獻享，它因諸位先公的賜休而滿足。沈子全部賣掉貯積的穀物製作這個簋」，其說與本文所論不同，讀者可參看。同上註。

- (58) 寧史賜耳，耳休，弗敢沮。（〈耳卣〉，集成 5384，西周早）
- (59) 懿王在射廬，作象，匡甫象二。王曰：休。匡拜手稽首，對揚天子丕顯休。（〈匡卣〉，集成 5423，西周中）
- (60) 戒曰：「烏庠，朕文考甲公、文母日庚式休，則尚安永宥乃子戒心、安永襲戒身。」（〈戒鼎〉，集成 2824，西周中）
- (61) 朕文母競敏竊行，休宥厥心、永襲厥身，卑克厥敵。（〈戒簋〉，集成 4322，西周中）
- (62) 鄂侯馭方納壺于王，乃裸之，馭方侑王，王休宴，乃射，馭方會王射。馭方休闌，王宴，咸飲，王親賜馭方玉五穀、馬四匹、矢五束，馭方拜手稽首，敢□□天子丕顯休釐。（〈鄂侯馭方鼎〉，集成 2810，西周晚）

(57) 例，過去學者多半將此句斷讀為「汝休，弗以我車陷于艱」，⁶⁸可從。「弗以我車陷于艱」說明「汝休」。(58) 一例，「耳休」之「耳」配合「寧史賜耳」一句，可知「耳」是接收者，⁶⁹與(8)「甚孳君休于王」之「甚孳君」的角色相同；(59)「王曰：休」之「休」獨立成詞，未知是王對匡所從事的事件表示讚揚（「休+VP」之省），還是對其個人予以休美（「休+于+N」之省），大抵二說皆可能。

(60) (61) 為同一人作器，陳英傑斷讀(60)為「朕文考甲公、文母日庚式休則尚，安永宥乃子戒心、安永襲乃子戒身」，視「休」為名詞，可商，「式」表勸令之詞，⁷⁰「休則尚」過去都連讀，本文認為當斷讀「朕文考甲公、文母日庚式休，則尚安永宥乃子戒心、安永襲戒身」，可與〈史牆盤〉「烈祖文考式寵，受（授）牆爾黼福……」相互參照，式寵、式休之「寵、休」都屬於抽象的（給予）光寵、休美，同時「寵、休」都無法承接雙賓結構，因此〈史牆盤〉亦不宜將「寵受」連讀，而當與〈斨簋〉「伯氏寵斨，賜斨弓、矢束、馬匹、貝五朋。」一樣，將「寵」視為籠統的光寵，而把賞賜看作光寵的具體

68 如馬承源，《商周青銅器銘文選·三》，頁 310。按：審查者提到(57)此例亦可能為「『休有擒』的繁式表達」，「弗以我車陷于艱，汝多禽」確實可能為相對具體內容的表述，故將審查意見錄於此，請讀者參看。

69 按：審查者認為(60)「耳休」之「休」為「稱揚」之義，就語境本身亦無法排除，故錄於此，請讀者參看。

70 裘錫圭，〈卜辭「異」字和詩、書裏的「式」字〉，《裘錫圭學術文集·甲骨文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2），頁 212-229。

表現，⁷¹「受（授）牆爾齧福」即是「烈祖文考式寵」具體的行動。同樣的，「朕文考甲公、文母日庚式休」之「休」為抽象的休美（V），而「安永宕乃子彳心、安永襲彳身」則是休美具體的表現，「則」為轉折詞，「尚」，表希冀之意，⁷²「安永宕乃子彳心、安永襲彳身」則表示希冀的內容，故「休」仍為狀態動詞，主語為「朕文考甲公、文母日庚」，全句可理解為「朕文考甲公、文母日庚要（給）休美，就希望長久地揣度你們的兒子彳的心思、長久地掩護你們兒子彳的身體」，⁷³這個句型斷讀可與上文「S+休，賜+NP」相互參照，用以表示主語（給予）休美，只是此處非具體「賜+NP」，而是抽象的「安永宕乃子彳心、安永襲彳身」。

至於（61）「朕文母競敏竊行，休宕厥心、永襲厥身，卑克厥敵」之「休宕厥心」主語亦為「朕文母」，且從「卑克厥敵」亦可知「休宕厥心，永襲厥身」為文母保佑下的結果，方能促使彳戰勝其敵人，故「休宕厥心」是就結果而言，過去學者，多半從排比形式，習慣將其斷讀為「休宕厥心，永襲厥身」，但是與（60）「安永宕乃子彳心、安永襲彳身」結構對照來看，「宕厥心、永襲厥身」當屬一完整的概念，沈培以此句式「休」為狀語，並與「休有成事、休有成功」的句式相同，⁷⁴其所謂狀語之說可進一步改為狀態動詞。至於將此句與「休有成事、休有成功」等同則是需稍加修正，因為「（朕文母）休宕厥心、永襲厥身」之「休」主語是「朕文母」，非作器者，相對於「休有成事、休有成功」省略的主語則主要為作器者。故從結構對比而言，此句在斷讀為「（朕文母）休，宕厥心、永襲厥身」基礎上，其與上文（20）「妣休，賜厥瀕事貝」之「S+休，賜+NP」屬同樣句式結構，只是（20）「休」的內容為具體的「賜厥瀕事貝」，然此處作為神靈的朕文母，給予的非具體之物，而是抽象之物，即「宕厥心、永襲厥身」（揣度彳的心思、長久地掩護彳的身體），才使得彳能夠戰勝敵人，將彳的功勞歸向朕文母休美（V）。

（60）（61）兩相對照之下，揭示（60）以兒子口吻敘述朕文考甲公、文母日庚「休美（V）」，其內容希冀是「安永宕乃子彳心、安永襲彳身」，表示未然，而（61）則是朕文母（給予）「休美（V）」，其內容為「宕厥心、

71 陳劍，〈釋「琮」及相關諸字〉，《甲骨金文考釋論集》，頁290。

72 沈培，〈周原甲骨文裏的「囟」和楚墓竹簡裏的「囟」或「思」〉，《漢字研究》第1輯（2005年6月），頁345-366。

73 「度」之「揣度」之義，可參沈培，〈西周金文「宕」字釋義重探〉，李宗焜主編，《中央研究院第四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出土材料與新視野》（臺北：中央研究院，2013），頁381-418。

74 同上註。

永襲厥身」，是已然的结果，二者存在時間先後的敘事。

(62) 〈鄂侯馭方鼎〉，馬承源斷讀為「王休宴，乃射」與「馭方休闌」，⁷⁵主張其義為「休止」，這是目前兩周金文唯一釋為「休止」的文例，不免讓人起疑，尤其「宴／射」的環節何以會是先後關係，而無法視為同時進行的活動？《儀禮·鄉射禮》記射禮之舉行，同時亦有宴饗，《詩經·小雅·賓之初筵》：

賓之初筵，左右秩秩。籩豆有楚，殽核維旅。酒既和旨，飲酒孔偕。鐘鼓既設，舉疇逸逸。大侯既抗，弓矢斯張。射夫既同，獻爾發功。發彼有的，以祈爾爵。⁷⁶

既記錄在宴饗之際，舉行射禮，故本文認為(62)可重新斷讀為：

鄂侯馭方納壺于王，乃裸之，馭方侑王，王休。宴，乃射，馭方會王射，馭方休闌。王宴，咸飲，王親賜馭方玉五設、馬四匹、矢五束，馭方拜手稽首，敢□□天子丕顯休釐。

「王休」是對鄂侯在「鄂侯馭方納壺于王，乃裸之，馭方侑王」一事的態度，最終王給予「休美」，表示肯定。「宴，乃射」則是在前面「裸」祭結束後，舉辦宴饗，於宴饗之中舉行射禮，此時「馭方會王射」，「馭方休闌」則是對馭方在射禮過程中的評價，可與(53)「王令員執犬，休善。」相對照，(53)「(員)休善」，「善、休(美好)」，「闌、休(美好)」皆為並列結構，⁷⁷即「完善」之義。從敘事先後角度而言，可以將銘文歸納為「裸祭——宴饗(+射禮)——賞賜」三大環節，鄂侯馭方皆參與之中，裸祭時，馭方提供壺外，也扮演助祭的身分，於是得到「王休」；接著在宴饗的射禮上，又會同王射，具有「休闌」的表現；最後在這兩件事上得到王實質的賞賜，於是才有「□□(對揚?)」天子的「休釐」。最後也可以說，兩周金文中目前未見有「休止」義之「休」的例子。

75 馬承源，《商周青銅器銘文選·三》，頁280。

76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毛詩正義》，卷14，頁490。

77 李家浩曾就「闌」進行討論，主張「休闌」與「休善」、「休鮮」意思相近，故論證「闌」通讀為「忤」，取「善」義。李家浩，〈小臣唐簋「闌」與鄂侯馭方鼎「休闌」〉，《古文字研究》第31輯(2016年10月)，頁94-96。

以下再以表格方式對本節討論「休」的動詞結構與義項做一總結：

句式		義項	主語角色
S+休+于+N	N=目標	(給予)休美	(給出)休美者
	N=來源	(得到)休美	(得到)休美者
S+休, VP (賞賜、弗忘)		休美	(給出)休美者
(S ₁)休+S ₂ +VP (賞賜、弗忘)		稱讚、讚頌	S ₁ 為讚頌者,與S ₂ 不同人
(S)休+VP		美好	S沒有給出或得到,描述本身狀態為休(美好)

第(五)小節討論的特殊文例,在經句式分析之後,基本離不開以上幾類句式,只是因為敘事未必為賞賜語境,或者是相對抽象的內容,導致一時之間無法了解其中的關聯。

三、兩周金文名詞「休」字義項與文例

陳英傑提到「『對揚……(魯)休(令)』之『休』均為獎賞、賞賜義」,⁷⁸作為名詞使用,劉書芬則以「休美」義理解,本文以為「休美」義是合理的,這類本文歸為「對揚類」;其次,上文談及「休賜/賜休」結構時,提出「賜休」為動賓結構,非同義連用,至於這類本文歸為「非對揚類」,因為語境不同,以下即從這兩個面向論述「休」之名詞義項的差異。(這部分暫且排除「休令/休命」的句式,另於下節再細說。)

(一)「對揚類動詞+人名+休」文例脈絡的對應⁷⁹

首先,許多學者皆將此類「對揚類動詞+人名+休」之「休」視為名詞,就詞性而言當無疑義,但這類句型中「休」其實是從「人名(S)+休(V)」結

78 陳英傑,《兩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424。

79 按:金文存在少數與「對揚一類動詞+人名+休」相同句型,卻不以「對揚」為動詞者,如〈麥尊〉「將天子休」(集成6015,西周早),本文亦納入此一類別中,不另外做說明。

構而來的，因為其置於動詞之後，產生名物化，於是形成「人名(定)+中(休)」結構，也就開始出現「對揚天子厥休」（〈同簋〉，集成 4271，西周中）、「敢對揚厥休」（〈鬲尊〉，集成 6005，西周早或中）等「厥休」之所有格用法，以及少數「盥曰：余其敢對揚天子之休。」（〈盥尊〉，集成 6011，西周中）之「定之中」的結構。這類「休」的文例用法，可參照「宐」文例，例如：

令敢揚皇王宐。（〈作冊矢令簋〉，集成 4300，西周早）

作冊令敢揚明公尹厥宐。（〈作冊矢令尊〉，集成 6016，西周早）

「皇王宐、公尹厥宐」亦屬定中結構，即「人名(S)+宐(V)」之句式，陳劍讀「宐」為「寵」，取「光寵」義，⁸⁰其說可從（下文「宐」逕讀作「寵」）。在與「寵」的參照之下，對於學者認為「對揚類動詞+人名+休」之「休」為賞賜義則可重新探討。

本文嘗試從「對揚類動詞+人名+休」出現的文本脈絡談起，將銘文內區分為「賜賞、事件、冊命、蔑麻」等區塊，⁸¹（這部分的整理結果可以參考附錄一）從表格所梳理的結果來看，配合〈師望鼎〉「王用弗忘聖人之後，多蔑麻、賜休，望敢對揚天子丕顯魯休。」（集成 2812，西周晚）、〈師俞簋蓋〉「俞其蔑麻，日賜魯休，俞敢對揚天子丕顯休」（集成 4277，西周中）之「蔑_v麻_N、賜_v休_N」為並列關係，所以在表格中「對揚類動詞+人名+休」單獨與「蔑麻」有關的只有少數二器（〈段簋〉、〈梁其鐘〉），而其他多半是伴隨「蔑麻+賜賞」、「事件+蔑麻+賜賞」形式出現，還有少數西周晚期出現的「冊命（賜賞）+蔑麻」。

至於與「冊命」單獨對應出現的也只見於西周晚期部分銘文上，以上揭示「對揚類動詞+人名+休」文例確實與賜賞息息相關，這也可以從金文「賜休／受休」動賓結構反映出來，即「休」可以藉由賜、受的方式予以轉移。既然如此，是否就可以判斷「對揚一類動詞+人名+休」的「休」即等於「賜賞」？這點需要分作兩點說明：（a）「休」雖與「賜賞」對應，但不必然需要意義等同，如同「寵」也與「賜賞」對應，但是「寵」仍是抽象的光寵義，同樣的「休」亦可為抽象的休美義，秦曉華以「嘉」字作為對應是很好的說明，如「夏后嘉之，賜氏曰禦龍」（《左傳·昭公二十九年》）、「王嘉其有禮，賜之大路」

80 陳劍，〈釋「琮」及相關諸字〉，《甲骨金文考釋論集》，頁 273-316。

81 按：「事件」多半指的是作器者參與的事件，而後因此一事件得到賜賞、蔑麻。

（《左傳·襄公二十四年》），⁸²「嘉」即抽象的嘉美，「賜」則為具體的手段，金文「寵、休」也同此；（b）如果「休」等於「賜賞」，金文應當常見「對揚一類動詞+人名+賜」的句式，但這顯然是沒有的。基於兩點的認識，對照上文談及動詞「休」為抽象的「休美」義，需配合具體的賞賜義動詞來看，這類「對揚一類動詞+人名+休」的「休」仍當以「（給予）休美」義理解較為適切。

在後來文獻中，定中結構「人名+休」開始不出現在對揚的語境中，前後文也不見具體的賞賜，如：

何天之休，不競不綵，不剛不柔，敷政優優，百祿是道。（《詩經·商頌·長發》）⁸³

昔夏之方有德也，遠方圖物……用能協于上下，以承天休。（《左傳·宣公三年》）⁸⁴

宋之盟，君命將利小國，而亦使安定其社稷，鎮撫其民人，以禮承天之休。（《左傳·襄公二十八年》）⁸⁵

這些「休」字，也無法用「賞賜」義理解，仍當為抽象之「休美」，而這類的非對揚結構的「休」的用法，也見於兩周金文中，見下節討論。

（二）非屬對揚語境的名詞「休」

非屬對揚語境的「休」可以依照語境區分為四小類：

1. 賜／受休類

關於動賓結構之「賜／受休」的討論，已見於上文，此處則不再另加贅述。另外，「賜休」也會出現在祈求的語境中，例如：

（63）用賜康勗魯休，純祐眉壽，永命霽終。（〈微瓘鼎〉，集成2790，西周晚）

82 秦曉華，〈從異文的角度看金文中「休」字的意義〉，頁187。

83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毛詩正義》，卷20，頁802。

84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卷21，頁367。

85 同上註，卷38，頁652。

(64) 用祈眉壽魯休。(〈畢鮮簋〉，集成 4061，西周中)

此類「魯休」之「休」仍是休美之義，為動詞「賜／祈」的賓語，除了不能用連用結構分析外，「休」亦無法以「賞賜」義理解。

2. 設休類

這類句式主要有四器，如下：

(65) 唯朕有蔑，敏肇王休于尊簋。(〈天亡簋〉，集成 4261，西周早)

(66) 王曰：用先。執王休。(〈中解〉，集成 6514，西周早)

(67) 用茲簋執公休。(〈何簋〉，圖像 4670-4671，西周早)

(68) 克其日用鬯 (肆) 朕辟魯休，用句康勳。(〈克鼎〉，集成 2796-2802，西周晚)

前三器為西周早期，(65)「肇」尚保留著致送義，⁸⁶只是賓語由具體物品的移動轉變成抽象的「王的休美」，意即將王的休美致於尊簋器物上。至於「執王休」，陳劍解釋(66)為「王之休蔭陳設出來誇耀」，⁸⁷即以「休蔭」理解，意同(給予的)休美，(67)亦同。至於(68)，陳劍將「鬯」考釋為「肆」，理解為此句「克每天用(此器)以陳列展示我的君主的厚大的休蔭」，⁸⁸亦屬於「(給予的)休美」的層次。

3. 「休」轉喻器物本身

(69) 侯釐昌 甲冑、毋、戈、弓、矢束、貝十朋，受茲休。(〈昌鼎〉，新收 1445，西周中)

(70) 用作朕皇考釐王寶尊簋，余其永萬年寶用，子子孫孫其帥型

86 「肇」之致送義，可參方稚松，《殷墟甲骨文五種記事刻辭研究》(北京：線裝書局，2009)，頁 54-60；林宏佳，〈甲骨「肇」字形義新探〉，《臺大中文學報》第 63 期(2018 年 12 月)，頁 1-55。

87 陳劍，〈金文「象」字考釋〉，《甲骨金文考釋論集》，頁 243-272。

88 陳劍，〈甲骨金文舊釋「鬯」之字及相關諸字新釋〉，《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2 輯(2008 年 8 月)，頁 13-47。

受茲休。(〈象伯戎簋蓋〉，集成 4302，西周中)

(71) 孫孫子子其萬年永寶用茲王休。(〈衛簋〉，圖像 5368-5369、圖二 462、圖三 524，西周中)

(72) 公臣拜稽首，敢揚天尹丕顯休，用作尊簋，公臣其萬年用寶茲休。(〈公臣簋〉，集成 4184-4187，西周晚)

(73) 四月，還至于蔡，作旅盥，駒父其萬年永用多休。(〈駒父盥蓋〉，集成 4464，西周晚)

(74) 孫孫子子其萬年永寶用茲王休。(〈猗簋〉，圖二 457-458、圖三 520-521)⁸⁹

上述「休」主要作為「帥型、用」的賓語，前面有代詞「茲」，將「用寶茲休」與「永寶茲簋」(〈伯康簋〉，集成 4160，西周晚)對照，「茲簋」是具體物，而「茲休」呈現名物化的轉喻，代指器物本身，故陳英傑認為(72)「茲休」指銘文前文所說的賞賜，也可稍加修正為指稱器物本身，「休」因為動詞「用」產生轉喻作用，本來抽象的「休美」之義走向指代具體的實物本身。⁹⁰因此將(74)文例與「孫孫子子其萬年永寶用茲彝」(〈伯猗簋〉)相參照，對於器物本身的描述不同，「用茲彝」之「彝」為名詞用法，並強調其功能(祭祀)，至於「用茲王休」之「王休」為動賓轉喻為王休美之物，著重器物的來源。

4. 忘休類

(75) 召弗敢忘王休異。(〈召器〉，集成 10360，西周早)

(76) 其自今日，孫孫子子毋敢忘伯休。(〈縣改簋〉，集成 4269，西周中)

(77) 虞弗敢忘公伯休。(〈虞簋〉，集成 4167，西周中)

89 相同之例：〈猗盥〉(圖像 5676)、〈猗簋〉(圖二 459-460)、〈猗盃〉(圖像 14799)、〈猗盤〉(圖像 14531)。

90 按：因為動詞「用」，促使賓語產生轉喻者，如《左傳·昭公七年》「國無政，不用善」之「善」，轉喻為「善人」。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卷 44，頁 761。

字義與對揚王休一類同，取「休美」之義。

以上非屬對揚語境的名詞「休」，句式基本可歸類為「V+N+休」，與「對揚+N+休」句式相比，僅是動詞不同而已，故基本字義都為「休美」，只是偶而因為語境誘發轉喻，借指器物本身。除了上述四小類外，還有個別例，如〈麥尊〉「將天子休」（集成6015，西周早），字義仍為「休美」。

非明確可歸屬對揚語境的「休」除了上述外，尚有幾例需進一步說明：

(78) 吳虎拜稽首，天子休，賓善夫豐生章（璋）、馬匹。（〈吳虎鼎〉，新收 709，西周晚）

(79) 不其拜稽手，休，用作朕皇祖公伯、孟姬尊簋。（〈不其簋〉，集成 4328-4329，西周晚）

(78) 對比常見「X拜稽首，對揚+上位者+休」的文例，此可視為省略「對揚」的句型；(79) 同樣可能為對揚句型的省略，「休」屬名詞，由於句式較少，亦可存疑待考。⁹¹

至於〈躉子受鐘〉「躉子受作肆彝歌鐘，其永配厥休」（新收 505，春秋），「休」雖為休美，「厥」則指代作器者本身，與西周金文中指向賞賜者不同，此處強調永遠能夠匹配他（得到）的休美；另外，〈免盤〉「免蔑靜女王休」（集成 10161，西周中），學者理解為「免將上所說他從周王那受賜得來的『鹵百瓊』分賜給或轉贈予『靜女』」，⁹²則是將定之中的「王休」予以轉喻為賞賜物，可備一說，亦可視為名詞用法。

（三）「對揚類動詞+天子／王+休+寵／釐」

西周金文有少數「休寵、休釐」連用例，如：

(80) 王弗忘應公室，蔑寵再身，賜貝卅朋，馬四匹，再對揚王丕顯休寵。（〈再簋〉，新收 1606，西周早）

(81) 應侯見工侑，賜玉五_璽、馬四匹、矢三千。敢對揚天子休釐。

91 陳英傑亦將(79)視為「拜稽手對揚某休」之省訛。參陳英傑，〈金文「休」字意義補說〉，《中國社會科學報》第6版，2024年11月11日。

92 參陳劍，〈簡談對金文「蔑懋」問題的一些新認識〉，頁103。

（〈應侯見工簋〉，新收 78-79、圖三 512-513，西周晚）

（82）王親賜馭方玉五殼、馬四匹、矢五束，馭方拜手稽首，敢□
□天子丕顯休釐。（集成 2810，西周晚）

（83）王令邵衆朱衡，用事。邵拜稽首，對揚天子丕顯休釐命。（
〈邵簋〉，圖三 514-516，西周晚）

上述四例「休寵、休釐」過去將其視為動詞並列的說法並不準確的，理應看作名詞並列，因其作動詞時無並列使用的例子，這一點是需辨明的。「休、釐、寵」三者句式結構用法多有相同：

	休	釐	寵
上位者 V， 賜+N1+N2	王休，賜馭百朋。 （〈馭鼎〉，圖二 228，西周中）	釐汝，賜汝土田。 （〈多友鼎〉，集成 2835，西周晚）	伯氏寵斂，賜斂 弓、矢束、馬匹、 貝五朋。（〈斂 簋〉，集成 4099， 西周中）
上位者 V， N2	遣叔休于小臣，貝 三朋、臣三家。 （〈易簋〉，集成 4042-4043，西周 早）	楷釐箒，馬四匹、 臣一家、貝五朋。 （〈箒簋〉，新收 1891，西周早）	兮公寵孟，鬯束、 貝十朋。（〈孟 卣〉，集成 5399， 西周早）
賜／受+N	克其日賜休無 疆。（〈膳夫克 盥〉，集成 4465， 西周晚）	賜釐無疆。（〈大克 鼎〉，集成 2836， 西周晚）	方其日受寵。（〈楷 侯簋蓋〉，集成 4139，西周中）
對揚+上位 者+N	孟對揚公休。（〈孟 卣〉，集成 5399， 西周早）	守宮對揚周師 釐。（守宮盤，集 成 10168，西周中）	令敢揚皇王寵。 （〈作冊矢令 簋〉，集成 4300， 西周早）

在「對揚+上位者+N」一項，揭示「休、寵、釐」可以獨立使用，皆屬於上位者給予的抽象行為，大抵因為如此，所以在少數的文例中「休寵、休釐」可以

並列使用，並且在「天子丕顯休釐命」一例中，「天子丕顯休釐」整個作為「命」的定語，這類句式修飾關係可參下文討論。

四、兩周金文用作定語之「休」義項與文例

本節主要針對「對揚類動詞+天子／王休+令／命」句型進行研探，此前陳英傑在討論「魯休（命）」時，對前人的說法有過完整的總結，云：

「魯休」或認為是同義形容詞連用，或以「魯休」為「魯福」（金信周文 96 頁），均非是。「魯休」只有兩種語境，一是「對揚……（丕顯）魯休令」，一是祈福內容之一，作為祈福內容的「魯休」其實就是「魯休令」之「魯休」。「休」乃賞賜義，「魯休」即嘉美和獎賞，蓋即後世之「嘉獎」。⁹³

本文認同「魯休」非同義形容詞連用。陳英傑所提第二種情境的「魯休」已見於上文徵引，其認為「魯休」與「魯休令」一樣，「魯、休」為並列，這一點則需修正，魯當視為修飾「休」，「魯休」為定中結構，與〈毛公鼎〉、〈利鼎〉的「皇休」結構一樣。這也可以從另一方面來看，即金文只見「對揚+上位者+魯休」，或為「對揚+上位者+休」，也可為「對揚+上位者+（丕顯、丕祜……）+魯休」，卻從來不會有「*對揚+上位者+魯」，可見「魯」無法獨立使用。再者，參照（a）上文提到「釐、寵」可以進入「對揚+上位者+寵／釐」，因此可形成「休寵、休釐」並列；（b）上文也提到「賜魯休」，兩周金文只有「賜休」也無「*賜魯」文例。以此兩觀點，更加證明「魯休」非並列關係。

基於上述對於「魯休」的說明，進入「魯休令／命、休令／命」時，如同本節所設定的「對揚類動詞+天子／王休+令／命」標題，這類結構中的上位者絕大多數是「王、天子」。⁹⁴

上位者限縮在「天子／王」，即可了解到此處的「命／令」具有實際的語境限制（相關文例的整理可參考附錄二），說明當時只有「天子、王」可進行

93 陳英傑，《兩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 419。

94 按：僅一例外，即西周早期〈伯簋〉「用對揚公休令」（集成 3864），由於此器銘文不清，是否確實為「用對揚公休令」等字，仍需存疑。且從文例而言，銘文本身無冊命或命令背景，不同於「對揚類動詞+天子／王休+令／命」銘文多存在於冊命或命令背景中，故暫將此例獨立出，待日後有更清楚銘文再作討論。

，列舉數例如下：

- (84) 王使小臣守事于夷，賓馬兩、金十鈞。守敢對揚天子休令。
(〈小臣守簋〉，集成 4179-4181，西周中)
- (85) 王呼作冊尹冊賜休，玄衣黼純、……休拜稽首，敢對揚天子丕顯休令。(〈走馬休盤〉，集成 10170，西周中)
- (86) 公迺出厥命，賜畀師永厥田，……永拜稽首，對揚天子休命。
(〈永盃〉，集成 10322，西周中)
- (87) 王呼史淺冊賜寰：玄衣黼屯、……寰拜稽首，敢對揚天子丕顯段休令。(〈寰鼎〉，集成 2819，西周晚)
- (88) 王曰：臯，命汝司成周里人眾諸侯、大亞，……賜汝夷臣十家，用事。臯拜稽首，對揚王休命。(〈臯簋〉，集成 4215，西周晚)

「天子／王休+令／命」大量產生在西周中期，不過此時「休+令／命」對應的語境非全然是冊命儀式，少數可能只是一個「令／命、使」的動作，如(84)(85)，到了西周晚期，「天子／王休+令／命」則全部只能對應冊命內容，這說明一開始「天子／王休+令／命」是包含王下達的指令，後來受到語境限制，則「令／命」只能對應冊命本身。

將「對揚類動詞+天子／王休+令／命」與前文「對揚類動詞+人名+休」一類相對照，二者使用的文例與語境幾乎雷同，又或者可以說後者使用的情形較前者更廣，⁹⁵這一點說明「令／命」未必要有，如果沒有「令／命」的話，「休」依然為句子的中心語，但是當「令／命」出現後，中心語變成了「令／命」，但需特別注意的是這類「天子休+令」的修飾結構，非「*[天子[休[令]]]」類型，即非以「休」直接修飾「令」，而當分析為「[[天子[休]][令]]」，是故「[[天子[休]]+令]」當理解為「天子／王所休美的命令或冊命」。⁹⁶將上述結構分析舉例列表如下：

95 按：二者的差異，亦可以從「天子／王休+令／命」只能出現在對揚語境，但「休」字獨用時，則可用於其他語境這一點可以看出。

96 按：學者或理解「休命」為「美好的命令」，則是忽略句子結構與語境的對應。「美好的命令」的說法可參金文今譯類檢編寫組，《金文今譯類檢·殷商西周卷》(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2003)，頁 175。

V+[天子[休]]	V+[[天子[休]][令]]
殷拜稽首，敢對揚天子休，用作寶簋。	申敢對揚天子休令，用作朕皇考孝孟尊簋。
V+[天子[魯休]]	V+[[天子[魯休]][令]]
虎敢拜稽首，對揚天子丕丕（丕）魯休，用作朕烈考日庚尊簋。	無彛拜手稽首，曰：敢對揚天子魯休令，無彛用作朕皇祖釐季尊簋。

表格中「V+[天子[休]]」、「V+[天子[魯休]]」之「休」為中心語，為「休美」義；至於「V+[[天子[休]][令]]」、「V+[[天子[魯休]][令]]」，休仍為[天子[休]]、[天子[魯休]]的中心語，以整個定中結構修飾「令」，而不是「休」直接修飾「令」，否則沒有「令」的「休」勢必看成省略句，但這不符合兩周金文的用例，因為「V+[天子[休]]」才是常見的結構。

上述的分析可與下列兩例同處於動詞賓語「S+休+NP」句型相互參照：

(89) 余賜帛、囊貝，蔑汝王休二朋。（〈僕麻卣〉，新收 1753，西周早）

(90) 公賜厥涉子效王休貝廿朋，效對公休，用作寶尊彝。（〈效卣〉，集成 5433；〈效尊〉，集成 6009，西周中）

(89)，郭沫若理解為「東宮錫其孝順之子效以王所錫公之貝廿朋」，⁹⁷馬承源則解釋作「公以王所賜貝之廿朋轉賜其世子效」，⁹⁸二人翻譯上看似有些差異，但不約而同地，都將「王休貝廿朋」理解為「以王所錫公之貝廿朋」，即所謂「[王休(S+V)]+[貝廿朋(NP)]」之定中結構；至於(89)，朱鳳瀚則云：「此句中『休』是休賜之意，『王休』是『二朋』之定語，同於效尊銘文中『公賜厥涉子王休貝』之『王休』的用法。『蔑汝王休二朋』可意譯為『用王所休賜的二朋貝來獎勵你』。」⁹⁹朱鳳瀚以定中結構視之，這個觀點是相當正確的，反觀陳英傑以「『王休二朋』是修飾『囊貝』的，因中間插入『蔑汝』，

97 郭沫若，《兩周金文辭大系圖錄考釋》（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9），頁 102。

98 馬承源，《商周青銅器銘文選·三》，頁 153。

99 朱鳳瀚，〈僕麻卣銘考釋〉，《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1996），頁 85。

而與前文分離」的說法，¹⁰⁰僅著眼於句子語義，無法說明「蔑汝」在句中的結構，何以「囊貝、王休二册」兼可以插入動賓結構（「蔑汝」）？

本文認同上述學者定中結構的理解，此處進一步分析這類句型只能作為動詞的賓語，（89）「王休二册」是「蔑」的賓語，（90）「王休貝廿册」則是動詞「賜」的賓語，二文例作為賓語時，其中「王休」則是用作定語來修飾「二册、貝廿册」，表示這些貝的來源，即透過「王休」而得來的，「休」亦非賞賜義，仍當以「休美／嘉美」理解，故（89）（90）可分別理解為「王所休美的二册」、「王所休美的二十册」。¹⁰¹也因為其在動詞（蔑、賜）之後，所以「王休」亦有名物化的特點，可以說「蔑汝王休二册」之「王休二册」，其與「對揚王休令」之「王休令」句型是一樣的，以表格陳述如下：

蔑汝王休二册	對揚天子休命
V（蔑）+N1（汝）+NP2（王休二册）	V（對揚）+NP（天子休命）
NP2=王休+二册（定中）	NP=天子休+命（定中）

從西周中晚期開始，在對揚語境的「休+令／命」之「休」可以不用出現，如〈戒鼎〉「對揚王令」、〈乞盃〉「對公命」，後者無對應的冊命語境。其次，晚期開始出現如〈何簋〉「對揚天子魯命」、〈獸簋〉「獸敢對揚皇君顯令」，其結構還是與「[[天子[休]][令]]」不同，而應分析為「[天子[魯[命]]]」¹⁰²，不過當這類句型的出現，也將間接影響「休+令／命」的結構，開始出現詞彙化（lexicalization）的演變，最終在春秋時期產生「休命」這個獨立詞彙，例：

（91）汝專余于艱卹，賜休命。（〈叔尸鐘〉，集成274，春秋晚）

（92）余賜汝釐都𠄎……乃敢用拜稽首，弗敢不對揚朕辟皇君之賜休命。（〈叔尸罇〉，集成285，春秋晚）

100 陳英傑，《兩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頁426。

101 按：劉書芬理解為亦以定中結構分析，其云「『王休貝』中的『休』是動詞，作定語，與作形容詞、名詞的『休』相比，其詞義是詞性之間的引申關係，應有『美、好、嘉』義，解釋為『嘉獎』義較合適。」本文同意其觀點，只是將定語修正為「王休」之主謂作定語，非僅有「休」字作定語。劉書芬，〈西周金文中「休」的詞義和句法〉，頁62。

102 按：「魯、顯」與「休」差異，最明顯之處在於「休」可以獨立存在，作「對揚一類動詞+S休」，然而「魯、顯」皆無法進入這一架構中。

(91)「賜+休命」的動賓結構，正式說明「休命」已經成詞，已然詞彙化，前面不用再有「王／天子」，(a)可單獨作為動詞「賜」的賓語；(b)正式脫離了西周時期的對揚語境。原在西周對揚的語境中，「休」之「休美」之義呼應著前面實質的賞賜，但是(92)則缺少冊命語境的對應，「休」正式走向更為抽象的「美好」義，此時「休命」不再是「(君王)休美的命令或冊命」，而是轉變為「美好、美善的命令」，此時趨近於西周晚期的「魯命」結構，如〈述盤〉「膺受天魯令」。(91)「賜休命」也成為「〔賜〔休命〕」的結構。這類脫離原來具體對揚語境的「休」字，因為字義缺少語境的對應，開始逐漸走向抽象化，於是產生「美好」義，這可以從同為春秋〈承祿休德鈹〉「承祿休德」(圖像17926)可以看出，「休」(美好)已用於修飾「德」。

這種脫離語境致使義項產生改變者，劉夢揚曾就西周金文「用事」進行過整理，其云：「文獻中所見『用事』一詞諸義項皆與西周冊命銘文中不同，可知冊命銘文中的『用事』的特定含義隨著西周冊命制度的衰落而消亡，未能流傳至後世。」¹⁰³其從語境觀看義項的失落與轉移，其觀點無疑是可從的，藉此可說明某些字詞因為語境而生，但隨著語境的消失，語義易產生變化。

進入戰國後，〈中山王響鼎〉「天降休命于朕邦」就一樣只能是「美好的命令」，非「(君王)所休美的命令或冊命」。王叢慧曾指出文獻「休令／命」之「休」都不應該解讀為「美」，應該採裘錫圭「蔭庇」之說，¹⁰⁴其說不僅矯枉過正，完全忽略語言變化，未能重視語境與結構的差異，西周時期的「休令／命」確實不應該訓作「美」，裘錫圭的「蔭庇」說，即本文指出的「休美」之義，強調的是上位者的給予，但是脫離西周對揚語境的「休令／命」的「休」只能是「美」，因此古訓仍可從，例：

曰：王謂叔父，敬服王命，以綏四國，糾遯王慝。晉侯三辭，從命，曰：重耳敢再拜稽首，奉揚天子之丕顯休命。(《左傳·僖公二十八年》)¹⁰⁵

103 劉夢揚，〈「用事」一詞的使用與冊命銘文的格式化〉，《青銅器與金文》第7輯(2021年12月)，頁86。

104 王叢慧，〈談「休命」一詞中的「休」字〉，《長春師範大學學報》2015年第11期，頁80-82。

105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卷15，頁274。

天惟時求民主，乃大降顯休命于成湯，刑殄有夏。（《尚書·多方》）¹⁰⁶

嗟嗟我王，漢之睦親，曾不夙夜，以休令聞！（《漢書·韋賢傳》）¹⁰⁷

《左傳·僖公二十八年》「休命」依照語境的對應，仍可以理解為「天子之光顯休美的冊命」，但也不排除受到「休命」已有「美好的命令」的理解，當時的人即可能轉變成這樣的思考。至於《尚書·多方》則與〈中山王響鼎〉「天降休命于朕邦」一樣，「休命」只能是「美好的命令」，屬於詞彙化的結構，並且傳世文獻只寫作「休命」，作「休令」時，如《漢書·韋賢傳》則語義更為虛化，顏師古注：「休，美也；令，善也。」¹⁰⁸即取美善義，已無冊命義。

五、結語

最後以表格整理上述的討論，並配合文獻中可以作為對照的「休」字例，其次以「德」字作為參照，揭示不同句式所呈現出的義項差異：

兩周金文「休」 字句例	義項	文獻的「休」	參照	
			文獻「德」	義項
S+休 _v +于+N (來源)	(得到) 休美	X	X	X
S+休 _v +于+N (目標)	(給予) 休美	天休于寧〈文〉 王，興我小邦 周。〈《尚書·大 誥》〉	西德於秦。〈《戰 國策·秦策二》〉	施(恩)
S+休 _v ，賜予/ 弗忘類	休美	X	X	X
(S ₁) + 休 _v +S ₂ +VP	稱讚、稱 頌	休公既定宅。 (《尚書·洛 誥》)	趙孝成王德公子 之矯奪晉鄙兵而 存趙。〈《史記·	感謝、 感恩

106 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尚書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卷17，頁256。

107 東漢·班固，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2007），卷73，頁3104。

108 同上註。

			魏公子列傳》)	
(S ₁)+休 _v +VP	美好	休有烈光。(《詩經·周頌·載見》)	X	
V+人名+休 _N	休美	虎拜稽首，對揚王休。(《詩經·大雅·江漢》)	王必毋以豎之私怨，敗齊之德。(馬王堆《戰國縱橫家書》117)	恩惠
V+人名+休 _N 令／命	休美	曰：重耳敢再拜稽首，奉揚天子之丕顯休命。(《左傳·僖公二十八年》)	X	
帥型、用+休 _N	轉喻(器物)	X	X	
賜休命、降休命	美善	乃大降顯休命于成湯。(《尚書·多方》)		

首先，依據句式、詞性總結「休」義項為六：(1) (給予／得到) 休美之動詞義，包含「S+休_v+于+N (來源)」、「S+休_v+于+N (目標)」、「S+休_v，賜予／弗忘類」等三句式；(2) 休美之名詞義，即「S+休」句式作為動詞賓語時，產生名物化，如「對揚王休／對揚王休令」句式；(3) 稱讚、稱頌，主要「(S₁)+休_v+S₂+VP」這類，「S₂+VP」為名物化的主謂結構，屬於動詞「休」的意動用法，即「以A為休」，故有稱讚、稱頌之義；(4) 美好，主語多半為作器者，「休」與「VP」為並列結構，用以描寫主語的狀態；(5) 轉喻器物本身，少數文例受到語境影響，作為「帥型、用」賓語時可轉喻為器物；(6) 美善義之形容詞，自春秋以後開始產生，是「休命」一類詞彙化的結果。

兩周金文「休」的部分文例，在後來傳世文獻中已經消失，如「S+休+于+N (來源)」與「S+休，賜予／弗忘」，顯然這類句式與語境連結較強，在失去語境支撐後，後世文獻也就無法看到。

此外，文中指出「休+令／命」因所對應之語境的消失，開始走向詞彙化，從原本存在具體語境對應的「〔上位者+休美〕的命令」，失去語境而朝抽象

化演變後，於是產生「美好的命令」之意，從「休美」朝向「美好」之抽象概念進行演變。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毛詩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
- 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尚書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
- 漢·鄭玄注，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禮記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
-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清·阮元校，《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
- 東漢·班固，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2007。

二、近人論著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殷周金文集成》，北京：中華書局，1984。
- 王叢慧，〈談「休命」一詞中的「休」字〉，《長春師範大學學報》2015年第11期，頁80-82。
- 方稚松，《殷墟甲骨文五種記事刻辭研究》，北京：線裝書局，2009。
- 朱鳳瀚，〈僕麻卣銘考釋〉，《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1996，頁85-88。
- 吳鎮烽，《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 ，《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續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
- ，《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三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0。
- 沈培，〈周原甲骨文裏的「囟」和楚墓竹簡裏的「囟」或「思」〉，《漢字研究》第1輯，2005年6月，頁345-366。
- ，〈西周金文「宕」字釋義重探〉，李宗焜主編，《中央研究院第四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出土材料與新視野》，臺北：中央研究院，2013，頁381-418。
- 李家浩，〈小臣唐簋「闌」與鄂侯馭方鼎「休闌」〉，《古文字研究》第31輯，2016年10月，頁94-96。
- 林宏佳，〈「尢」、「擇」辨釋〉，《成大中文學報》第27期，2009年12月，頁119-152。

- ，〈甲骨「肇」字形義新探〉，《臺大中文學報》第 63 期，2018 年 12 月，頁 1-55。
- 金文今譯類檢編寫組，《金文今譯類檢·殷商西周卷》，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2003。
- 武振玉，〈西周金文中「休」字的一種特殊用法〉，《華夏文化論壇》第 1 輯，2006 年 9 月，頁 129-133。
- ，〈兩周金文中「休」的詞性和用法〉，《長春大學學報》2009 年第 7 期，頁 34-36、57。
- ，〈殷周金文中的賜予義動詞〉，《陝西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0 年第 3 期，頁 156-160。
- ，《兩周金文動詞詞彙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17。
- 范祥雍箋證，范邦瑾協校，《戰國策箋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 重印。
- 徐元誥，《國語集解》，北京：中華書局，2002。
- 秦曉華，〈從異文的角度看金文中「休」字的意義〉，澳門漢字學會、中山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中山大學古文字研究所編，《澳門漢字學會第八屆年會暨慶祝曾憲通先生米壽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集》，佛山：澳門漢字學會、中山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中山大學古文字研究所，2022 年 8 月 5-8 日，頁 184-190。
- 馬承源，《商周青銅器銘文選》，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
-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 徐寶貴，〈關於金文「克明又心」及「保業聿秦」的釋讀〉，《清華大學思想文化研究所集刊》第 2 輯，2002 年 3 月，頁 49-54。
- 唐蘭，《唐蘭全集》第 2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
- 袁金平，《出土文獻與古籍新詮》，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20。
- 郭沫若，《兩周金文辭大系圖錄考釋》，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9。
- 尉侯凱，〈釋「休有烈光」〉，安徽大學漢字發展與應用研究中心編，《第三屆戰國文字研究青年學者研究論壇論文集》，合肥：安徽大學漢字發展與應用研究中心，2024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1 日，頁 297-312。
- 陳初生編，《金文常用字典》，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4。
- 陳英傑，《兩周金文作器用途銘辭研究》，北京：線裝書局，2008。
- ，〈金文「休」字意義補說〉，《中國社會科學報》第 6 版，2024 年 11 月 11 日。
- 陳劍，《甲骨金文考釋論集》，北京：線裝書局，2007。

- ，〈甲骨金文舊釋「𩇛」之字及相關諸字新釋〉，《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2輯，2008年8月，頁13-47。
- ，〈簡談對金文「蔑懋」問題的一些新認識〉，《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7輯，2018年5月，頁91-119。
- ，〈簡談清華簡《四告》與金文的「祐福」——附釋唐侯諸器的「佩(贈)」字〉，《出土文獻綜合研究集刊》第13輯，2021年6月，頁1-22。
- 陳斯鵬，〈金文「蔑曆」及相關問題試解〉，《出土文獻》2021年第3期，頁29-40。
- 張世超等編，《金文形義通解》，京都：中文出版社，1996。
- 寇占民，《西周金文動詞研究》，北京：線裝書局，2010。
- 梅廣，《上古漢語語法綱要（修訂本）》，臺北：三民書局，2019。
- 楊樹達，《積微居金文說》，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
- ，《積微居小學述林》，北京：中華書局，1983。
- 楊伯峻，《春秋左傳注》，北京：中華書局，2000。
- 楊懷源，〈金文常用詞「休」及其賜予義同義詞〉，《重慶三峽學院學報》2010年第4期，頁112-114。
-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修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2013。
- ，〈戎生編鐘銘文考釋〉，《裘錫圭學術文集·金文及其他古文字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2。
- ，〈卜辭「異」字和詩、書裏的「式」字〉，《裘錫圭學術文集·甲骨文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2。
- ，〈讀書札記九則〉，《裘錫圭學術文集·語言文字與古文獻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2。
- 董珊，〈它簋蓋銘文新釋——西周凡國銅器的重新發現〉，《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6輯，2015年4月，頁168-169。
- 蔣紹愚，〈先秦漢語的動賓關係和及物性〉，《中國語言學集刊》第7卷第2期，2013年1月，頁59-114。
- 蔣文，〈曾公鐘「有成有慶」解——兼談「人福相成」之觀念〉，《古文字研究》第35輯，2024年9月，頁293-297。
- 劉承慧，〈先秦漢語的受事主語句和被動句〉，《語言暨語言學》第7卷第4期，2006年10月，頁825-861。
- 劉書芬，〈西周金文中「休」的詞義和句法〉，《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4年第6期，頁60-64。

-
- 劉攀峰，〈兩周金文中的動詞同義詞連用〉，《中原文物》2012年第2期，頁54-56、103。
- 劉夢揚，〈「用事」一詞的使用與冊命銘文的格式化〉，《青銅器與金文》第7輯，2021年12月，頁84-96。
- 鍾柏生、陳昭容、黃銘崇、袁國華編，《新收殷周青銅器銘文暨器影彙編》，臺北：藝文印書館，2006。
- 魏培泉，〈先秦主謂間的助詞「之」的分布與演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71卷第3期，2000年9月，頁619-678。
- 瀧川龜太郎，《史記會注考證》，臺北：萬卷樓圖書公司，1993。

附錄一：「對揚+A+休」的文例對應

		出處
西 早	賜賞	舍父鼎(集成 2629)、亳鼎(集成 2654)、旃鼎(集成 2704)、歸 玆進鼎(集成 2725-2726)、  鼎(集成 2729)、鬯鼎(集成 2749)、 不壽簋(集成 4060)、庸伯馭簋(集成 4169)、耳卣(集成 5384)、 孟卣(集成 5399)、作冊細卣(集成 5400)、遣卣(集成 5402)、 靜卣(集成 5408)、高卣(集成 5431)、作冊魅卣(集成 5432)、 徵尊(集成 5975)、作冊細尊(集成 5991)、遣尊(集成 5992)、 中觶(集成 6514)、保侃母壺(集成 9646)、叔矢鼎(新收 915)、 小臣伯鼎(新收 1696)、靜鼎(新收 1795)、叟尊(圖像 11818)、 叟卣(圖像 13347)、刺畎鼎(圖二 217)、貝毳尊(圖三 1020)、 鞅壺(圖三 1066)、貝毳卣(圖三 1140)
	事件 + 賜 賞	寓鼎(集成 2718)、小臣夔鼎(集成 2775)、史獸鼎(集成 2778)、 令鼎(集成 2803)、叔簋(集成 4132-4133)、鬯簋(集成 4159)、 孟簋(集成 4162-4164)、小臣宅簋(集成 4201)、小臣傳簋(集 成 4206)、靜簋(集成 4273)、作冊鬯卣(集成 5407)、小子生 尊(集成 6001)、作冊折尊(集成 6002)、作冊折觥(集成 9303)、 折方彝(集成 9895)、鬯簋(新收 1891)、鬯鼎(圖像 2373)、叟 卣(圖像 13327-13328)、疑尊(圖二 792)、疑卣(圖二 881)
	蔑麻 + 賜 賞	庚羸鼎(集成 2748)、寓鼎(集成 2756)競簋(集成 4134-4135)、 敵簋(集成 4166)、庚羸卣(集成 5426)、壽罍尊(圖三 1019)
	事件 + 蔑 麻 + 賜賞	緡簋(集成 4146)、天亡簋(集成 4261)、競卣(集成 5425)
	冊命 + 賜 賞	大孟鼎(集成 2837)、宜侯矢簋(集成 4320)、何簋(圖像 4670-4671)、雍伯鼎(圖三 284)
	事件	獻簋(集成 4205)

	未定	寓卣(集成 5381)、守宮尊(集成 5959)
西 中	賜賞	不栒鼎(集成 2735-2736)、十五年趙曹鼎(集成 2784)、戒鼎(集成 2789)、大鼎(集成 2807-2808)、斨簋(集成 4099)、師遽簋蓋(集成 4214)、同卣(集成 5398)、效卣(集成 5433)、蔡尊(集成 5974, 或西周早)、斨尊(集成 5988)、效尊(集成 6009)、夾伯壺(集成 9702)、史懋壺蓋(集成 9714)、幾父壺(集成 9721-9722)、癸壺(集成 9726-9727)、師遽方彝(集成 9897)、匍盃(新收 62)、季姬尊(新收 364)、敵簋蓋(新收 671)、達盪(新收 692-694)、師酉鼎(新收 1600)、股鼎(新收 1446)、旂伯簋(圖像 5147-5148)、尚盃(圖像 6229)、禹盤(圖像 14516)、作冊吳盤(圖像 14525)、寗盤(圖像 14528)、束盃(圖像 14790)、吳盃(圖像 14797)、宋叔鼎(圖二 218)、胡應姬鼎(圖二 221)、伯旂簋(圖二 436)、孝簋(圖二 441)、宗人簋(圖二 461)、呂伯簋(圖三 501-502)、昔雞尊(圖三 1016)、肇尊(圖三 1021)、昔雞卣(圖三 1138)
	事件 + 賜 賞	公姑鬲(集成 753)、井鼎(集成 2720)、呂鼎(集成 2754)、刺鼎(集成 2776)、大夫始鼎(集成 2792)、穆公簋蓋(集成 4191)、兩簋(集成 4195)、適簋(集成 4207)、史密簋(新收 636)、夷伯簋(新收 667)、小臣靜卣(新收 1960)、具鼎(圖二 229)、昔雞簋(圖三 483-484)
	蔑麻 + 賜 賞	伯姜鼎(集成 2791, 或西周早)、彖簋(集成 4122)、大簋(集成 4165)、絳簋(集成 4192-4193)、魯簋(集成 4194)、免卣(集成 5418)、彖尊(集成 5419-5420)、繁卣(集成 5430)、免尊(集成 6006)、義盃蓋(集成 9453)、長由盃(集成 9455)、免盤(集成 10161)、畎尊(集成 6008, 圖像 11808)、鮮簋(集成 10166)、伯唐父鼎(新收 698, 或西周早)、任鼎(新收 1554)、老簋(新收 1875)、夾簋(新收 1958-1959)、彖卣(新收 1961)、棚伯再簋(圖像 5208)、聞尊(圖像 11810)、霸伯簋(圖像 5220、圖三 510-511)、我簋(圖像 5321)、霽鼎(圖二 199)、申鼎(圖二 230)、楸尊(圖二 791)、楸卣(圖二 880)
	事件	斨鼎(集成 2721)、穉卣(集成 5411)

+ 蔑 麻 + 賜賞	
冊命 + 賜 賞	<p> 穿鼎(集成 2755)、庚季鼎(集成 2781)、七年越曹鼎(集成 2783)、 利鼎(集成 2804)、師毳父鼎(集成 2813)、善鼎(集成 2820)、 變簋(集成 4046)、師毛父簋(集成 4196)、恆簋(集成 4199-4200)、衛簋集成(4209-4212)、免簋(集成 4240)、救簋 蓋(集成 4243)、即簋(集成 4250)、大師盧簋(集成 4251-4252)、 衛簋(集成 4256)、越簋(集成 4266)、王臣簋(集成 4268)、 翌簋(集成 4272)、師彥簋蓋(集成 4283-4284)、彖伯戠簋蓋(集 成 4302)、師虎簋(集成 4316)、卯簋(集成 4327)、癸盥(集 成 4462-4463)、免簋(集成 4626)、越觶(集成 6516)、盞尊(集 成 6013 [新收 744])、癸壺(集成 9723-9724)、吳方彝蓋(集 成 9898)、盞方彝(集成 9899-9900)、虎簋蓋(新收 633、1874)、 士山盤(新收 1555)、雝鼎(圖像 2367)、親簋(圖像 5362)、 習簋(新收 1915)、峻簋(圖像 5386)、矜簋(圖像 5258、圖二 448、圖三 519)、猷簋(圖二 457-458、圖三 520-521)、師兌簋 蓋(圖像 5302)、采獲簋(圖像 5154-5155)、虢簋(圖像 5295)、 引簋(圖像 5299-5300)、召簋(圖像 5230、圖二 446)、猷盥(圖 像 5676)、古盃(圖像 14798)、猷盃(圖像 14799)、猷盤(圖 像 14531)、師大簋(圖二 447)、戚簋(圖二 450)、槐簋(圖 二 453-454)、衍簋(圖二 455)、猷簋(圖二 459-460)、叟鬲(圖 三 365)、啞鬲(圖三 366)、大師盧盥(圖三 545)、即盤(圖三 1219) </p>
冊命 + 賜 賞 + 蔑麻	<p> 師俞簋蓋(集成 4277)、次卣(集成 5405)、次尊(集成 5994) </p>
冊命	<p> 同簋(集成 4270-4271)、農卣(集成 5424)、殷簋(新收 840-841) </p>
蔑麻	<p> 段簋(集成 4208) </p>
未定	<p> 叔鐘(集成 92)、應侯見工鐘(集成 108) </p>

西 晚	賜賞	鮮鐘（集成 143）、虢叔旅鐘（集成 238-241、243）、大簋蓋（集成 4298-4299）、作冊封鬲（新收 1556-1557）
	蔑麻 + 賜 賞	師望鼎（集成 2812）、苟盃（圖三 1243）、苟盤（圖三 1217）
	事件 + 賜 賞	克鐘（集成 205、207）、克罇（集成 209）、晉侯緡鐘（集成 881）、五年師夔簋（集成 4216-4218）
	蔑麻	梁其鐘（集成 187、189、191）
	冊命 + 賜 賞	柞鐘（集成 133-138）、康鼎（集成 2789）、南宮柳鼎（集成 2805）、無彘鼎（集成 2814）、趨鼎（集成 2815）頌鼎（集成 2827-2829）、克鼎（集成 2836）、毛公鼎（集成 2841）、公臣簋（集成 4184-4187）、楚簋（集成 4246-4249）、師察簋（集成 4253-4254）、戠簋（集成 4255）、師兌簋（集成 4274-4275）、諫簋（集成 4285）、伊簋（集成 4287）、揚簋（集成 4294-4295）、師獸簋（集成 4311）、師穎簋（集成 4312）、師兌簋（集成 4318-4319）、（頌簋，集成 4332-4339）、師夔簋（集成 4324-4325）、番生簋蓋（集成 4326）、（蔡簋（集成 4340）、師匄簋（集成 4342）、牧簋（集成 4343）、師克盥（集成 4467-4468、新收 1907）、鬲簋（集成 4469）、（頌壺，集成 9731-9732、新收 1962）、吳虎鼎（新收 709）、四十三年逯鼎（新收 747-756）+逯鐘（新收 772-774、圖像 15637、圖二 1028、圖三 1277）、馭簋（圖像 5243）、呂簋（圖像 5257）、七年師兌簋（圖像 5302）、頌盤（圖像 14540）、乘盥（圖三 544）
	事件 + 蔑 麻 + 賜賞	敵簋（集成 4323）
	事件	瑀生簋（集成 4293）、文盥（圖像 5664）、五年瑀生尊（圖像 11816-11817）、申仲替簋（圖三 523）
	未定	吳生殘鐘（集成 105）、南宮乎鐘（集成 181）

附錄二：「對揚+A+休令」的文例對應

		出處
西 早	賜賞	中鼎（集成 2785）
	無	伯簋（集成 3864）
西 中	賜賞	無彛簋（集成 4225-4228）
	事件+賜賞	小臣守簋（集成 4179-4181）
	冊命+賜賞	師晨鼎（集成 2817）、申簋蓋（集成 4267）、豆閉簋（集成 4276）、師西簋（集成 4288-4291）、召壺蓋（集成 9728）、呂服余盤（集成 10169）、走馬休盤（集成 10170）、永盃（集成 10322）、宰獸簋（新收 663-664）、左右簋（圖二 449）、師西盤（圖二 951）、邵簋（圖三 514-516）、免簋（圖三 516）
蔑麻	史牆盤（集成 10175）	
西 晚	冊命+賜賞	寰鼎（集成 2819）、此鼎（集成 2821-2823）、膳夫山鼎（集成 2825）、鬯簋（集成 4215）、害簋（集成 4258-4260）、元年師旋簋（集成 4270-4282）、輔師菱簋（集成 4286）、鄩簋（集成 4296-4297）、此簋（集成 4303-4310）、匄簋（集成 4321）、召簋（圖三 522）
	無	丁戾鼎（圖三 253）

書目簡稱表

- 集成 《殷周金文集成》
 新收 《新收殷周青銅器銘文暨器影彙編》
 圖像 《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
 圖二 《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續編》
 圖三 《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三編》